

公告编号：2026-016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夏超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苏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苏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具体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46,86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原件。
 - 五、其他备查文件。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新广益/母公司	指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伽俐	指	苏州伽俐电子有限公司
安徽嵘盛	指	安徽嵘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新广益	指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印尼新广益	指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
越南新广益	指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聚心万泰	指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鼎立鑫	指	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联立星	指	苏州市联立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	指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景从投资	指	共青城景从湛泸拾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元保	指	深圳国元保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凯汇瑞	指	苏州吴中天凯汇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吴中高新	指	江苏吴中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启开盈	指	嘉兴市创启开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深圳市创启开盈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启开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信证券/保荐人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PCB	指	PCB（Printed Circuit Board），指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FPC、柔性线路板	指	FPC（Flexible Printed Circuit），指柔性电路板/挠性电路板，一种用柔性的绝缘基材制成的印刷电路板，具有配线密度高、重量轻、厚度薄、弯折性好的特点，能够满足电子产品小型化、轻薄化、可穿戴化的趋势，主要用于消费电子、医疗电子、汽车电子等领域
TPX	指	TPX（Transparent Polymer X），学名为聚 4-甲基戊烯，是一种高透明的结晶性塑料
PBT	指	PBT（Polybutylene Terephthalate），学名为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醇酯，具备良好的化学稳定性、机械强度、电绝缘特性和热稳定性，广泛运用于家用器具、电器元件和汽车工业中
粒子	指	塑料粒子，即颗粒状的塑料，包括 PE、PBT、TPX、PP 等多种类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新广益	股票代码	301687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广益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uzhou Xinguangyi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A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夏超华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曹丰路 289 号 1 幢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6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曹丰路 289 号 1 幢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64		
公司网址	www.xgydz.com		
电子信箱	ir@xgydz.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小华	陈森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曹丰路 289 号 1 幢 4 楼董事会办公室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曹丰路 289 号 1 幢 4 楼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512-65195580	0512-65195580
传真	0512-67577150	0512-67577150
电子信箱	ir@xgydz.com	ir@xgydz.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英航、孙翔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李锐、王嘉宇	2025.12.31-2028.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702,242,678.97	657,171,928.25	6.86%	516,141,74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6.56%	83,282,54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111,948.44	112,652,675.45	3.96%	83,460,27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194,778.57	65,106,333.74	53.89%	59,774,40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5	6.67%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5	6.67%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2%	18.63%	-2.01%	16.02%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97,922,773.37	836,047,953.11	103.09%	707,170,15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6,946,942.17	678,755,135.07	122.02%	561,385,329.2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1,830,457.59	171,561,680.55	207,408,985.12	181,441,55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12,431.15	34,593,400.73	42,097,108.35	21,985,36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361,195.58	31,182,177.79	41,457,314.54	21,111,26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17,997.42	18,165,568.72	-3,142,990.88	45,054,203.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11.72	43,546.69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97,238.05	3,054,065.76	93,352.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82,429.08	497,917.81	0.0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70,733.20	-88,593.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	-3,123.96	-50,334.00	-225,788.97	

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170.89	108,837.09	46,969.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7,049.18	534,043.19	3,669.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6,176,353.16	3,049,256.96	-177,730.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坚持“自主创新、进口替代”的技术发展路线，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陆续打破欧美日韩企业在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等产品上的技术和市场垄断。公司主要产品有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等特种功能材料，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FPC）/印刷线路板（PCB）的生产制程中，是下游厂商生产、组装的基础性材料。

柔性线路板（FPC）主要由金属导体箔、热固胶和绝缘基膜等材料热压合粘结而成，作为一种精密电子部件，柔性线路板整个生产过程需要始终保持高度的精细化。例如在压合时，需要在高温（180℃以上）、高压（1200N/cm²）、高洁净（万级无尘室）等环境中加工，在此环境下，不能直接将柔性线路板进行热压合加工，一方面是因为热固胶受热受压后，将会从绝缘基膜中溢出覆盖至周围的金属导体箔，使得无法进行金属导体箔的表面镀金或化金及元器件焊接等后续工序加工；另一方面是因为高温高压下，非常容易导致绝缘基膜与热压机的压合面板粘接，致使柔性线路板破损或产生皱褶。因此，柔性线路板与压合面板之间需要放置抗溢胶特种膜，起到抗溢胶、离型、抗皱褶、保护等作用。

公司生产的抗溢胶特种膜兼具高洁净、耐高温、抗溢胶性、离型性、抗皱褶等多功能，在高温（180℃以上）、高压（1200N/cm²）、高洁净（万级无尘室）等环境中可保持阻胶性、离型性不变，具有较高技术难度，可以完全解决上述技术难题。此外，公司抗溢胶特种膜还广泛应用在柔性线路板生产中的补强片、电磁屏蔽膜及多层线路板增层等加工工序中。

强耐受性特种膜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FPC）/印刷线路板（PCB）自动化生产制程中，通过配合智能制造设备实现自动化生产，起到保护、牵引、承载、固定线路板的功能。例如柔性线路板的生产工艺复杂、生产环境多样，既包括高温高湿环境中的物理加工工艺（例如，印刷、模切、冲切、钻孔、压合等），又包括强酸强碱环境中的化学加工工艺（例如，显影、蚀刻、镀铜、镀金、化金等）。所以应用于上述复杂多样环境中的强耐受性特种膜需要具备高洁净度、耐高温、耐高湿、耐强酸碱、耐外部应力等一种或多种性能，具有较高技术含量。而公司生产的强耐受性特种膜可以满足上述工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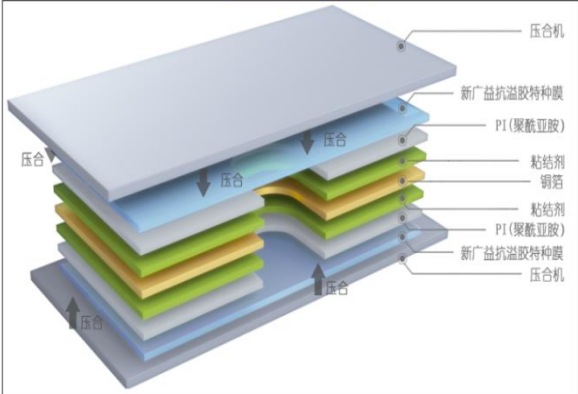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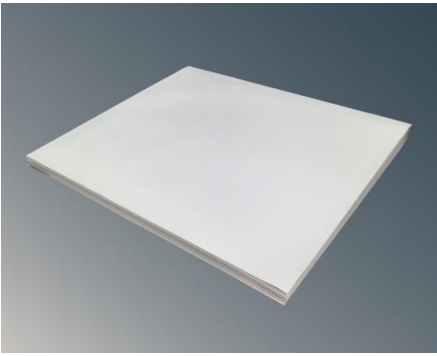
近年来，公司除了深耕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外，还积极开展电子组件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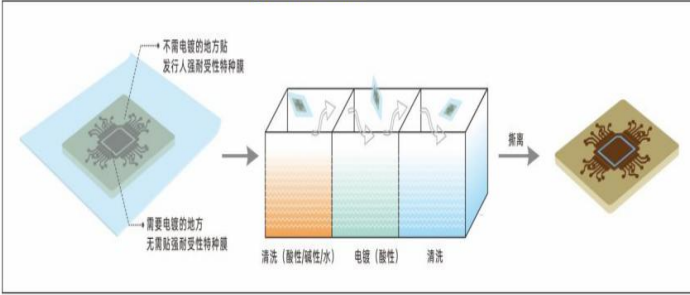
新能源锂电材料、光学胶膜、光伏胶膜、改性材料等新兴业务的拓展。目前，公司已成为鹏鼎控股（002938）、维信电子（东山精密（002384）的全资子公司）、紫翔电子、景旺电子（603228）、领益智造（002600）、歌尔股份（002241）、迈锐精密、蓝思科技（300433）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特种功能材料的重要供应商，是抗溢胶特种膜功能材料领域国内细分龙头厂商，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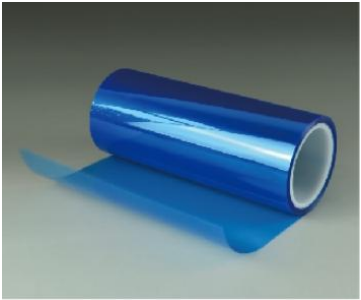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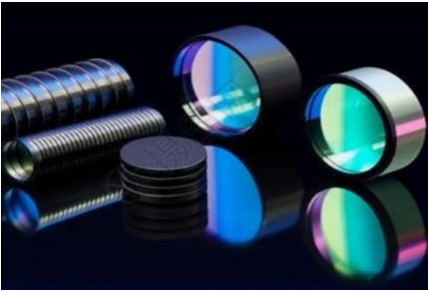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声学膜、新能源材料（新能源锂电材料、光伏胶膜）、改性材料、光学胶膜等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细分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产品优势	应用场景
抗溢胶特种膜	TPX 抗溢胶特种膜		FPC 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必备功能材料，主要用于 FPC 内板与覆盖膜、补强片之间的快速压合	产品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参数国际先进，离型性能、耐高温性能优异，打破国外技术垄断。	<p>柔性线路板的压合工艺</p>  <p>终端应用</p> 
	PBT 抗溢胶特种膜		FPC 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必备功能材料，主要用于 FPC 内板与覆盖膜、补强片之间的快速压合	拉伸强度高、韧性较好，适合高断差的柔性线路板	
	复合抗溢胶特种膜		FPC 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必备功能材料，主要用于多层 FPC 内板之间的传统压合	抗褶皱性能优异、长时间压合场景中填充性较好。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处于国际先进水平。	

产品名称	细分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产品优势	应用场景
强耐受性特种膜	制程用产品		FPC 产品生产过程中的必备材料，既可应用在 FPC 全制程中；又可作为电子组件材料应用在消费电子产品（如手机、电脑、耳机、手表、平板等）内部	产品耐高温、耐高湿和耐酸碱性能较好、拉伸强度较高、易剥离、剥离后无残留；在客户卷对卷生产模式中具有较明显竞争优势。	<p>FPC 的保护作用</p> 
	组件用产品		消费电子产品（如手机、电脑、耳机、手表、平板等）内部	产品技术参数处于行业先进水平，在耐高温、抗溢胶、高屏蔽性、导热、导电、绝缘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	
声学膜			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	核心技术指标超越国外同类产品，实现了中国技术在声学膜领域的自主突破	<p>终端应用</p> 

产品名称	细分种类	产品图示	产品用途	产品优势	应用场景
其他	光学胶膜		<p>屏幕显示组件，包括光学薄膜、防眩膜、OCA 光学膜材料、光电显示模组材料等</p>	<p>具有优异的耐热性和耐腐蚀性，可用于保护和增强光学器件、显示器和其他光电子元件的光学性能</p>	
	新能源材料		<p>包含动力电池铝箔复合膜、PI 热压膜、PET 热压白膜等，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相关产品</p>	<p>具有高阻隔性、耐腐蚀、高可靠性等特性</p>	
	改性材料		<p>通过引入新的合金技术或处理方法，提高了耐磨、耐腐蚀、抗老化、阻燃、粘度等性能的高分子材料，其通过进一步加工形成产品后，可以满足消费电子、工业包装、能源包装等下游领域的需求</p>	<p>具有优异的耐磨、耐腐蚀、抗老化、阻燃、粘度等性能</p>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生产的特种功能材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产品等领域，具有创新性高、更新迭代速度快等特点，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多样，定制化程度较高。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采购周期制定采购计划并实施，建立了科学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及采购控制程序》等制度。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订单结合需求预测组织生产。生管部门根据业务部门提供的需求预测/订单，结合库存数量、采购周期、生产周期，制定半成品/成品生产计划并下达生产任务单。公司全生产过程均按照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 等管理体系予以管控。除自主生产外，公司在密集生产时会针对部分商品委托外部厂商完成切片、模切、分条、涂硅等技术价值量较低的生产工序。

3、营销及管理模式

公司实行“直销为主，贸易为辅”的营销管理模式。这与公司发展历程息息相关，公司成立之初专注于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主要通过贸易商进行销售并拓展市场，发展壮大后，逐渐发展为“直销为主，贸易为辅”的销售管理模式。

（四）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5 年，公司实现收入和利润双增长，其中营业收入 70,224.27 万元，同比增长 6.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28.83 万元，同比增长 6.5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1,711.19 万元，同比增长 3.96%。

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一是下游 PCB 行业景气度提升，带动主营业务快速增长，其中抗溢胶特种膜实现营收同比增长 9.25%、强耐受性特种膜实现营收同比增长 20.05%；二是新业务拓展初显成效，消费电子组件材料产品收入和新进终端产品数量均保持稳定增长，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三是通过不断产品迭代创新，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基本保持稳定。四是完成海外市场渠道组织搭建，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1、公司产品最终应用终端为消费电子产品和新能源汽车，行业景气度较高，市场容量大，鼓励性行业政策将推动终端行业快速发展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类电子领域和新能源汽车领域，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下游市场需求逐步放开，公司所处行业得到良好发展。

2025 年 3 月，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联合发布《2025 年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2025 年 4 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推动交通运输与能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明确：①到 2027 年，新增汽车中新能源汽车占比逐年提升，交通运输绿色燃料生产能力显著提升。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主流。②全面推进公路基础设施清洁能源开发利用。③加快推广新能源汽车等。2025 年 10 月，中共中央提出《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着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实施产业创新工程，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完善产业生态，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加快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2025 年 11 月，工信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增强消费品供需适配性进一步促进消费的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到 2027 年形成 3 个万亿级消费领域和 10 个千亿级消费热点。加快布局新领域新赛道，聚焦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消费电子等重点行业。其中消费电子领域属于 3 个万亿级消费领域之一。

2、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技术发展趋势将推动 PCB 行业快速发展，从而带动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

近几年来，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仍然蓬勃发展，尤其随着车载电子、可穿戴智能设备、消费级无人机等市场迅速崛起，为 PCB 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动力。从技术发展趋势看，随着电子产品轻薄、小巧的要求不断提高，使线路板的线宽线距、孔径和面积布线数量等指标要求日益提升，技术的竞争将主导未来行业的发展。公司的强耐受性特种膜产品可用于提高 PCB 精度和良率，是 PCB 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必备材料。

FPC 具备轻薄、体积小、可弯折、线路密度高等特点，符合消费电子产品向多功能、小型化、便携化发展的趋势。作为满足新型消费电子产品要求并支撑和连接产品内部电子元器件的关键基础材料，FPC 的使用量相应提高。伴随新型消费电子产品的发展，FPC 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产品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的生产（例如，抗溢胶特种膜主要运用于压合、补强片环节，强耐受性特种膜主要运用于清洗、显影、镀铜、

蚀刻、镀金/化金、出货检验及出货），是下游厂商生产、组装的基础性材料。

2025 年，随着 PCB 行业整体回暖，带动公司主营产品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产品增长。

3、积极布局新领域产品研发，推动和建立多层次技术创新工作体系，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技术创新发展战略，通过持续自主研发，打破国外企业在抗溢胶特种膜领域技术垄断，实现部分产品的进口替代。作为材料研发创新企业，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升级和工艺迭代，产品性能不断提高、产品类型逐渐丰富、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陆续与全球排名前 10 的多家 FPC 厂商建立了深入合作关系，成为了鹏鼎控股、维信电子、紫翔电子、景旺电子等全球知名客户抗溢胶特种膜的重要供应商。目前，公司已成为抗溢胶特种膜的国内细分龙头厂商，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全国第一。

2025 年，公司积极布局新领域产品，继续完善自主研发、联合研发、嵌入研发等多种模式，在持续开展抗溢胶特种膜和强耐受性特种膜工艺提升和产品迭代同时，积极开展电子组件材料和新能源材料产品研发，在进入大客户产品数量和销售收入上稳定增长，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基本情况

1、功能膜材料行业概况

功能性膜材料因其各方面优异的性能，逐渐成为自动化制造、消费电子、屏幕显示、生物医疗等领域必不可少的上游原材料，在下游应用领域具备广泛的应用场景。近年来，在制造业产业升级的宏观政策背景下，电子信息制造业、消费电子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迅猛，技术创新水平不断提升，功能性膜材料也随着下游行业的发展而不断升级。由于下游客户主要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液晶电视等消费电子行业，技术创新快、新产品推出快及消费热点转换快等特征十分明显，具有快速市场响应能力的企业研发机制才能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优势。部分行业内具有研发实力的企业采用上下游“联动式”灵活研发模式，深度介入下游客户的产品设计、敏锐洞察市场走向的同时，紧密结合

上游基膜、功能性涂层材料行业发展状况，获得产品先发优势，快速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功能性膜材料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产品、屏幕显示组件、FPC 制造、新能源电池、汽车电子等众多领域，相关应用领域的具体产品如下表所示：

应用领域	主要产品
消费电子产品	保护膜、热敏粘性材料、阻尼胶膜、耳机振膜、外观保护膜、防静电膜等；绝缘材料、屏蔽材料、导电材料、散热材料、柔性高抗刮表层覆盖材料
屏幕显示组件	光学薄膜、防眩膜、光电显示模组材料等
FPC 制造	抗溢胶特种膜、功能器件制程材料、自动化组装制程材料、保护性制程材料等
新能源电池	电极材料、电池隔膜、阻燃侧板膜、耐高温隔离膜；电池外壳绝缘胶带；铝塑复合膜包装材料等
汽车电子	汽车电子导电材料、汽车阻燃材料等

2、功能性膜材料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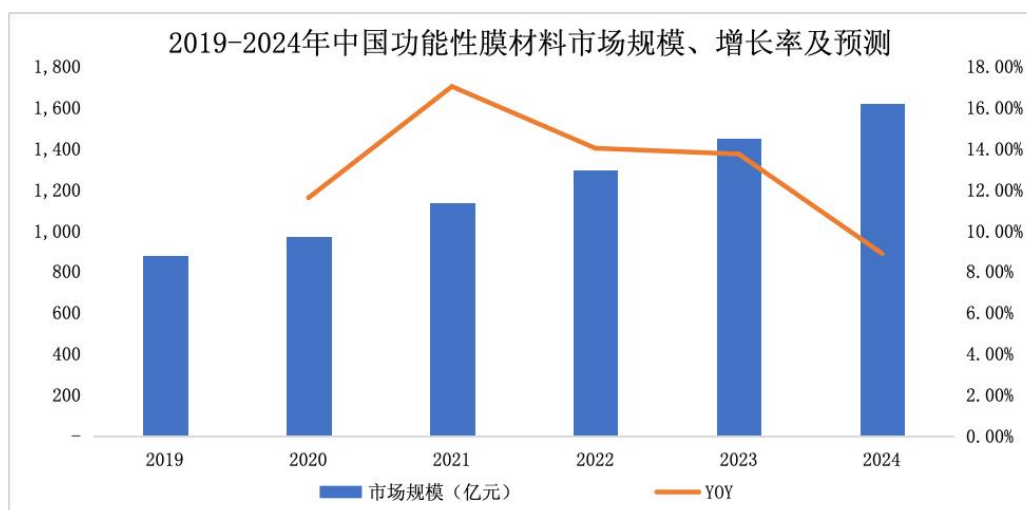
在材料配方设计方面，功能性膜材料行业要求相关技术人员具备化学、光学、物理、机械及自动化控制等多个领域的交叉专业知识结构。只有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才能结合市场需求和下游客户个性化要求，根据特定产品的目标物化性能等指标对基膜材料和涂层材料进行精确的配比，并经试验、试制及检测等合格后，方能生产出具有特定性能、符合特定客户需求的功能性膜材料产品。

在工艺设计方面，功能性膜材料制造工艺根据产品和材料特性不同而不同。在规模化生产过程中，需要适时对生产工艺如精密涂布、高平整复合等进行设计、调整和优化，以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这些工艺设计不仅需要专业的知识储备，还需要长期的实践积累与优化。具有可靠和先进的工艺设计能力是企业面对市场变化和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重要竞争力之一。

在生产自主定制方面，功能性膜材料生产线通常需要配置精密度高、稳定性好、整体作业协同度高的上料系统、配胶系统、精密涂布系统、光固化系统、产品自动化检测系统和成品收卷系统等成套生产线，国内外市场标准化成套设备不多。国内企业积极进行生产设备自主研发创新和加快技术升级。业内主导企业积极利用自身积累的生产技术和经验，通过自主创新和不断摸索，成功根据不同产品类别设计并定制开发了功能性膜材料生产线，对引进的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改进，大幅提高了产线生产效率、良品率和智能化水平。

3、功能膜材料行业的发展趋势

中国功能性膜材料市场规模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受到下游新型显示、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等领域需求扩张的影响，根据智研咨询的数据，2024 年中国功能性膜材料市场规模达到 1,623 亿元，同比增长 8.9%。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其中，光学功能膜是中国功能性膜材料市场的主要产品。从 2024 年中国功能性膜材料市场产品结构来看，光学功能膜占比最大，达到 39.6%，分离功能膜和包装功能膜次之，占比达到 28.37%和 17.64%。

4、从终端应用角度分析功能膜材料行业发展情况

(1) 印刷线路板市场应用分析

印刷电路板，英文名称 PCB (Printed Circuit Board)，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由于它是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故被称为“印刷”电路板。印制电路板是我国电子业的上游基础行业，决定了我国电子产品的竞争力。目前，全球印刷电路板产业产值占电子组件产业总产值的四分之一以上，是各个电子组件细分产业中比重最大的产业。FPC 是印刷线路板中的一种，全称为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中文名称柔性印制线路板，一般用 PI 等柔性材料做基材，可以任意进行弯折、挠曲，简称软板，又称可挠性印刷电路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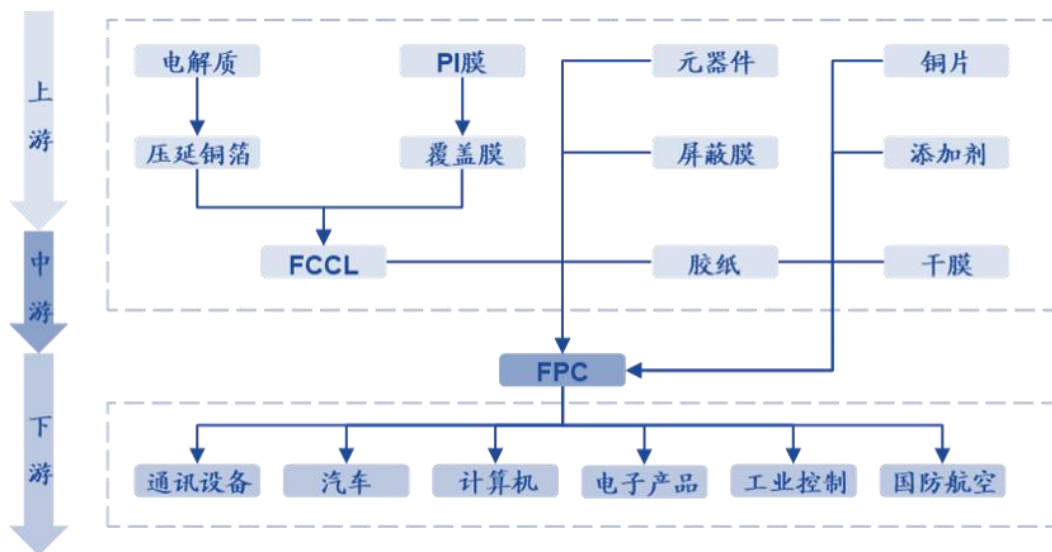
印刷电路板的制造流程一般包括投料、钻孔、清洗、显影、镀铜、剥膜及表面处理、蚀刻、贴 CVL、CVL 压合、S/M 印刷、镀金/化金、冲床、贴补强、补强片压合、出货检验

及出货等环节。相关工序环节具体介绍如下：

线路板制程 工序环节	工序环节简介
投料 ↓	将生产线路板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 FCCL 铜箔基材领到生产流水线
钻孔 ↓	在铜箔基材上钻导通孔及定位工具孔；导通孔的作用是用于将来镀铜，最终实现不同层的铜箔线路之间互相能导通导电；定位孔的作用是便于后续加工
清洗 ↓	将工具孔和导通孔内部的残屑和基材表面的残屑清洗干净
显影 ↓	将需要在铜箔上蚀刻的线路制作成底片，然后在铜箔基材上贴干膜，再通过曝光将底片上的线路转印到干膜上，干膜在 UV 光照射下，线路区干膜固化
镀铜 ↓	通过电镀的方式，将铜离子沉积在导通孔壁及基材表面
剥膜及表面 处理 ↓	将没有固化的干膜撕除，留下线路形状的干膜在铜箔基材上；使用弱酸或弱碱清洗贴有线路形状干膜的铜箔，去除表面的油脂胶水等，以保证后段蚀刻的品质
蚀刻 ↓	将无干膜保护的非线路区的铜箔，通过在酸性药水制程里浸泡，将非线路区的铜箔蚀刻去除，留下铜箔下面的 PI 或 AD 胶；此工序完成后铜箔基材已具备线路形状
贴 CVL ↓	在形成线路的铜箔基材上贴 CVL 覆盖膜，CVL 是绝缘属性物质，将 CVL 贴在铜箔上保证内部铜箔线路与外部不导通，只保留需要与外部导通的位置不贴 CVL
CVL 压合 ↓	在一定压力和高温下，将 CVL 贴合到铜箔基材上
S/M 印刷	在线路板表面印刷文字/logo 等，同时在需要保护的密集线路区域印刷绝缘油墨
镀金/化金 ↓	在需要与外部导通或者需要 SMT 打零件的铜箔区域，通过电镀/化学工艺将金离子置换或沉积，金不容易氧化，可以保证金下面的铜箔在较长时间不会发生氧化生锈
冲床 ↓	使用冲床将线路板冲出所需要的形状，此工序后线路板基本成形
贴补强 ↓	因为 FPC 比较柔软，需要贴补强片，以提升柔性电路板的柔韧性，提高插接部位的强度，方便产品的整体组装，补强片类型包括钢片、FR4 等
补强片压合 ↓	在一定压力和高温下，将补强片贴合到 FPC 上
出货检验及 出货	对产品进行包括电性检测，外观检查等；合格产品包装出货

公司的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产品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的生产（例如，抗溢胶特种膜主要运用于压合、补强片环节，强耐受性特种膜主要运用于清洗、显影、镀铜、蚀刻、镀金/化金、出货检验及出货），是下游厂商生产、组装的基础性材料。因此，下游行业的快速增长将会显著带动本行业的发展。

FPC 产业链基本结构



数据来源：新材料在线

FPC 制造工业出现于 20 世纪 60 年代，FPC 最早被应用于航天及军事等高精尖电子产品应用领域。冷战结束后，FPC 开始用于民用产品。21 世纪初，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迅速发展，推动 FPC 产业进入高速发展期。由于欧美国家的生产成本较高，FPC 生产重心逐渐转向亚洲，因此具备良好制造业基础及生产经验的日本、韩国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 FPC 产业迅速成长。近年来，发达国家的 FPC 制造商纷纷在中国投资设厂，中国作为 FPC 产业主要承接国，FPC 产业迅速发展。

据 Prismark 统计，全球 FPC 产值由 2008 年的 66 亿美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122 亿美元，CAGR 达到 5.7%，目前 FPC 产值约占整个 PCB 行业产值近 20%。

随着全球 FPC 产能向中国不断转移，国际知名的柔性印制电路板厂商如日本 NOK、日电东电工和索尼等均在中国投资设厂，有助于本土柔性印制电路板厂商利用国际产业转移的机遇，加强与国外厂商的合资合作、提升自身管理能力、引进先进生产设备、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成本、积累研发经验和提高国际市场份额。根据智研咨询数据，2023 年我国 FPC 市场规模达到 1,393.21 亿元，预计至 2027 年我国 FPC 市场规模将达到 1,885.76 亿元，2021 到 2027 年 CAGR 可达 8.48%。其中智能手机领域需求规模为 785.5 亿元，平板电脑领域需求规模为 323.12 亿元，其他消费电子领域需求规模为 317.89 亿元，汽车电子领域需求规模为 115.8 亿元，网络通信领域需求规模为 35.05 亿元，其他应用领

域需求规模为 308.4 亿元。

FPC 的下游市场主要为消费电子，FPC 不仅可以通过显示模组、触控模组、指纹识别模组、摄像头模组等进入下游，也可直接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PC、消费类电子、功能手机和其他产品，占比分别为 29%、22%、13%、19%、4%和 13%。此外，下游应用领域还包括通信设备、汽车电子、医疗器械和仪器仪表等领域。

(2) 消费电子市场应用分析

消费电子行业覆盖范围较广，既包括了相对传统的台式电脑、数码相机等产品，也包括新兴的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无线耳机、投影仪等智能电子产品。随着互联网技术和移动通讯技术的不断进步，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消费电子产品快速更新迭代。小型化、聚集化、柔性屏、全面屏、多镜头、无线充电、防水以及高续航能力等特点成为消费电子产品的发展方向，由此衍生出的对上游高精度制程应用材料、热敏粘性材料、声学材料、保护类薄膜材料等复合功能性材料的需求也显著增加。

1) 智能手机

智能手机是 FPC 下游第一大应用领域，FPC 在智能手机中的应用涉及显示、电池、触控、连接、摄像头等多功能模组模块，一般而言，一部智能手机大约需要 10-15 片 FPC。

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的逐渐普及，智能手机市场进入存量时代，智能手机的市场需求以更新换代为主。同时，智能手机行业的集中度也进一步提升，全球前五大厂商的市场份额由 2015 年的 56.4%提升至 2022 年的 69.9%。但伴随着 5G 时代的渐行渐近，“5G 换机”的消费期待为智能手机市场规模新一轮的爆发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5G 技术的应用，为智能手机市场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5G 智能手机将成为智能手机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时，折叠屏以及光学等创新，使智能手机产品形成差异化，有望接力 5G 形成新的增长极。据 Canalys 发布的最新预测报告，2024 年全球折叠屏手机的年出货量将超 3,000 万部，2021 年至 2024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CAGR）为 53%。根据 IDC 数据，2025 年第一季度，中国折叠屏手机出货量达到 284 万台，同比增长达到 53.1%，远超整体智能手机市场的增速。

2011 年至今，我国智能手机市场快速发展，国内市场的占有率上升到 95.0%，智能手机已经全面取代功能手机成为我国消费者的首选。2011 年~2022 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由 4.9 亿台增长至 12.1 亿台，年复合增长率约 8.57%。2023 年因外部经济环境等变化

出货量有所下滑，但 2024 年全球智能手机市场强势反弹，出货量达 12.2 亿部，同比增长 7%。同时，中国已成为全球重要的智能手机市场，2024 年中国智能手机出货量达到 2.85 亿台，同比增长 4%。随着宏观经济的稳定发展，国内消费者的消费热情也有望逐步提升，智能手机的需求有望在未来逐步稳定释放。



数据来源：WIND

2) 可穿戴智能设备

可穿戴智能设备（Wearable Devices）是指应用穿戴式技术将各类传感、识别、连接和云服务等技术综合嵌入到人们的眼镜、手表、手环等日常穿戴的设备中，来实现用户生活管家、社交娱乐、健康监测等功能。具体包括智能眼镜、智能头盔、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其中，智能手表、手环为可穿戴设备的主要产品形态。随着芯片技术、蓝牙连接技术、传感器技术等日趋成熟，可穿戴智能设备的功能日渐丰富，制造成本不断降低，市场前景良好。

根据 IDC 数据，2014-2021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呈逐年上涨的趋势，2021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 5.34 亿台，同比增长 19.99%，持续保持高增长。在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下，2022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同比下降了 7.7%，约为 4.9 亿台。尽管如此，2022 年全球可穿戴设备的出货量仍远高于 2020 年和 2019 年的水平。根据 IDC 的数据，2023 年全年，全球可穿戴设备出货量增长 1.7%，预估 2024 年增长 6.1%，达到 5.38 亿台。在中国市场方面，根据 IDC 数据，中国已成为全球腕戴设备的最大市场。2024 年中国智能手表

市场出货量 4,317 万台，同比增长 18.8%；中国手环市场出货量 1,799 万台，同比增长 20.2%。整体市场持续增长，正在进入稳定复苏状态。

FPC 因具备轻薄、可弯曲的特点，与可穿戴设备的契合度最高，是可穿戴设备的首选连接器件，随着可穿戴设备市场的蓬勃发展，FPC 行业将成为最大的受益者之一。同时 VR/AR 头显设备市场爆发，促进 FPC 用量提升。目前 AR/VR 设备从普通机型到中高端机型，单机用 FPC 用量范围可达 10 至 20 条，部分高端机型由于传感器多、电路复杂，对于产品重量和性能要求更严格等因素，FPC 用量更多，可能在 20 条以上。未来随着产品迭代升级，功能更加丰富，引入的传感器、摄像头数目更多，产品对于轻量化、散热性能的要求提升，FPC 用量会进一步增加。全球 AR/VR 市场出货量有望从 2020 年的 585 万台增长至 2024 年的 2,130 万台，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8.14%。中国 VR 设备出货量整体呈现增长趋势，2021 年约为 169 万台，预计 2025 年出货量为 1,266 万台，FPC 作为 VR/AR 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市场潜力巨大。

3) 平板电脑

作为新兴的智能终端，相比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具有体积小、方便携带、应用更广泛且可在移动中完成所有功能运行的优势。自苹果推出 iPad 以来，平板电脑在全球的销量持续火爆，但因产品本身使用寿命较长、大屏手机替代等原因自 2015 年以来平板电脑全球出货量有所下滑。但 2020 年全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带来的在线教育、居家办公等需求的增长，将全球平板电脑市场需求下降的趋势扭转。同时，随着消费者对于平板电脑近年来的发展进步和技术升级有了新的认识和体验，平板电脑的使用场景和使用频率将比 2020 年之前显著提高，平板电脑的市场需求也将进一步的增长。

根据 IDC 发布的数据，2015 年至 2021 年全球平板电脑出货量分别为 2.07 亿台、1.75 亿台、1.64 亿台、1.46 亿台、1.44 亿台、1.64 亿台和 1.68 亿台，根据 Strategy Analytics 数据，2022 年全年平板电脑出货量为 1.62 亿台。中国平板电脑行业处于向上发展周期阶段，根据 IDC 数据，2019 年、2020 年，中国平板电脑市场出货量约 2,241 万台和 2,339 万台，2021 年全年中国平板电脑市场出货量约 2,846 万台，同比增长 21.8%，创近 7 年出货最高增幅，2022 年全年中国平板市场出货量同比增长 5.2%，约为 2,994 万台，自 2019 年以来连续四年实现增长。2023 年全球平板市场进入高速增长后的回调阶段，但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Canalys 的数据，2024 年全球平板电脑全年总出货量达到 1.476 亿台，

相较于 2023 年实现了 9.2%的提升，市场已步入反弹阶段。

4) 笔记本电脑

作为以更新换代为主的成熟消费电子产品类，笔记本电脑的产品类型相对稳定，绝大部分笔记本电脑的购买需要主要是出于更新换代的目的。自 2011 年起，受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可替代消费电子快速普及的冲击，2012 年至 2017 年笔记本电脑出货量整体下滑，下滑趋势较为明显。2020 年以来，因全球公共卫生事件而导致的居家办公与在线教育等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驱动笔记本市场呈现高速增长态势，这也促进了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的逆势回升。

根据市场调研机构 IDC 近日发布的最新研究报告，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在 2020 年达到高点后，在 2021 年依旧同比增长 15%，再次达到创纪录的 3.49 亿台，呈现出出货量稳定上升、产品持续更新迭代的状态。2022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略有下降，为 2.92 亿台。根据 Canalys 的数据，2023 年第四季度，全球个人电脑市场出货量同比增长 3%，结束了连续七个季度的同比下滑。2024 年第一季度，全球 PC 出货量达到 5,720 万台，同比增长 3.2%。展望未来，2024 年全年出货量预计达到 2.67 亿台，较 2023 年增长 8%，这主要得益于 Windows 的更新周期，以及具备 AI 功能和采用 Arm 架构电脑的崛起。全球笔记本市场规模的持续稳定，有效保持上游复合功能性材料市场需求的稳定。

(3) 新能源汽车市场应用分析

随着环保问题日益严重，新能源车的普及也变得越来越重要。根据 EV Sales 的数据，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由 2016 年的 77 万辆增长到 2021 年 675 万辆，根据 EV Tank 数据，2022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 1,084 万辆。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由 2016 年的 51.7 万辆增长到 2021 年 352.1 万辆，市场占有率达到 13.4%，根据全国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的数据，2023 年国内新能源乘用车销量达 773.6 万辆，同比增长 36.2%。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 1,286.6 万辆，同比增长 35.5%，再创新高。2025 年 1-6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696.8 万辆和 693.7 万辆，同比增幅均超 40%。新能源汽车的爆发式增长带动了新能源领域中动力电池的高速发展，FPC 是新能源动力电池的重要配件，而与传统线束相比，FPC 能够实现模块化和自动化生产，可通过自动化生产来提高生产效率，并且凭借着 FPC 自身显著的特性能实现电池轻量化，实现更高安全性能，

FPC 替代传统线束是大势所趋。此外，消费者对汽车舒适程度和安全度的要求越来越高，汽车电子的成本占整车成本比例逐渐升高。对比不同车型，纯电动车型汽车电子成本占比高达 65%。

目前车用 FPC 主要应用在 LED 车灯、变速箱、BMS、车载显示屏、信息娱乐系统等。随着自动驾驶产业化以及车载雷达、汽车 LED、车载显示、车载信息娱乐设备等领域在汽车行业的持续渗透，未来单车 FPC 用量有望超过 100 片。新能源汽车强调智能制造与电子化，核心诉求是续航里程，在动力电池中采用 FPC 取代传统线束可实现减重，在相同电池容量下降低电线电阻，减少损耗，进而提升续航里程。根据浙商证券研究报告，预计 2030 年全球、国内新能源汽车 FPC 市场空间有望达到 140-240 亿元、72-120 亿元。

5、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公司专注于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生产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等产品，该等产品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的工艺制程环节。公司所处的功能性材料行业属于研发驱动型、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涵盖范围广、下游应用领域跨度大，产品种类数量多。功能性材料主要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而定制，产品具有非标准化、多样化的特点。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之“398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之“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其中，“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具体指：用于电子元器件、组件及系统制备的专用电子功能材料、互联与封装材料、工艺及辅助材料的制造。

（二）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中显示模组、无线充电模组、柔性线路板等产品的柔性线路板的加工，终端领域客户包括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客户，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与宏观经济周期存在一定关联性，不具备明显的周期性。由于苹果、三星、华为等相关终端用户为满足圣诞节、元旦、春节等节日的消费需求，通常选择在每年三季度末、四季度初进行新品发布和预售。受终端用户采购需求影响，公司下半年收入及占比通常高于上半年，存在季节性影响。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进口替代”的技术发展路线，是国家级新一轮第一批重点“小

巨人”企业，建有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具有良好研发创新和产品试验能力。公司抗溢胶特种膜成功打破三井、住友、积水等公司产品的技术和市场垄断，根据江苏省新材料产业协会出具的证明，公司抗溢胶特种膜产品 2020-2024 年连续五年全国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2024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30%。此外，公司研发的高精度声学膜实现了中国技术在声学膜领域的自主突破，声学膜技术国际领先，目前是全球知名品牌耳机产品主要材料供应商之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注册商标 15 项；拥有 39 项发明专利、59 项实用新型专利。

（四）行业面临的机遇及挑战

1、行业面临的机遇

（1）政策支持导向，促进行业技术发展

材料行业是宏观产业结构升级的重要基础，也是发展新兴产业的先导。国家“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着力打造新兴支柱产业。实施产业创新工程，一体推进创新设施建设、技术研究开发、产品迭代升级，加快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完善产业生态，实施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加快新兴产业规模化发展。

国家的政策导向对行业的发展有巨大的指导作用，国家政策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将能得到更大的政策、资金、技术支持，为行业创造良好的发展空间，对有自主创新能力、研发制造能力的企业快速发展提供了制度保障。行业标准体系建设、技术标准升级也给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带来更大的机遇，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下，材料行业将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2）新型消费电子增长为 FPC 带来广阔发展空间

FPC 具备轻薄、体积小、可弯折、线路密度高等特点，符合消费电子产品向多功能、小型化、便携化发展的趋势。作为满足新型消费电子产品要求并支撑和连接产品内部电子元器件的关键基础材料，FPC 的使用量相应提高。伴随新型消费电子产品的发展，FPC 将迎来广阔的发展空间。

据 Prismark 统计，FPC 产值由 2008 年的 66 亿美元增长到 2019 年的 122 亿美元，

CAGR 达到 5.7%，目前 FPC 产值约占整个 PCB 行业产值近 20%。根据智研咨询数据，2023 年我国 FPC 市场规模达到 1,393.21 亿元，预计至 2027 年我国 FPC 市场规模将达到 1,885.76 亿元，2021 到 2027 年 CAGR 可达 8.48%。其中智能手机领域需求规模为 785.5 亿元，平板电脑领域需求规模为 323.12 亿元，其他消费电子领域需求规模为 317.89 亿元，汽车电子领域需求规模为 115.8 亿元，网络通信领域需求规模为 35.05 亿元，其他应用领域需求规模为 308.4 亿元。

2、行业面临的挑战

（1）我国功能性材料企业规模普遍偏小

受限于较短的业务发展历史，我国复合功能性材料企业的规模较小，在整体研发转化能力、复杂产品规模化生产能力等方面与国外龙头企业还有一定差距。由于其规模较小，产能规模难以实现快速增长，企业难以快速壮大，抗风险能力也相对较低，在研发创新方面的整体投入也较低，对行业整体的创新及竞争力提升造成了不利影响。

（2）下游产品迅速迭代对功能性材料企业的响应能力提出了较高要求

复合功能性材料的下游主要为消费电子产品、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均属于产品更新迭代速度较快的新兴行业。虽然受到宏观经济疲软的影响，消费电子产品近些年的发展速度有所迟缓，但如苹果、华为等品牌厂商仍维持每年多次的新产品更新频率。快速的下游产品迭代速度对上游配套功能性材料企业的研发速度、客户服务响应速度、产业化配套速度等均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3）国际龙头企业的竞争

目前，3M、三井、住友等国际化龙头公司在高端复合功能性材料市场处于领先地位，该等化工集团凭借其雄厚的资金实力、强大的研发能力、市场知名的品牌认可度、先进的技术工艺和丰富的产品线占据了高端市场的绝大部分市场份额。近些年来，国内企业通过自身技术突破在部分产品上扩大市场认可度与占有率，在国产替代方面取得了一定突破，但在研发积累、品牌认可度、产品多样性等方面与国际龙头企业还存在差距，在市场竞争中面临较大压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进口替代”的技术发展路线，陆续打破了欧美日韩企业在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等产品上的技术垄断，成功发展成为相关产品全国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厂商，确立了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行业地位。

1、公司二十多年自主创新发展所积累的材料配方、工艺技术、制备技术，持续的创新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作为创新驱动型新材料企业，研发创新能力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力。自成立以来，公司自主突破了多项关键工艺技术、合成技术、制备技术，掌握了原材料合成技术、流延工艺技术、涂布工艺技术、设备设计改造技术、金属/高分子复合材料加工技术等五大类 15 项核心技术，通过对上述大量核心技术的灵活应用，是公司产品技术性能能够保持一定领先程度的根本原因；与此同时，公司多年研发创新沉淀出的大量材料配方，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技术竞争力，是公司保持国内市场领先的关键因素；对海外竞争对手而言，在电子信息产业技术更迭迅速频繁的背景下，公司产品研发的快速迭代能力与客户技术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助力公司在国内市场保持了对海外竞争对手的竞争力；得益于二十多年的行业专注与深耕，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国内产品规格数量、技术工艺路线领先的 FPC 特种膜生产企业之一，与此同时，公司大量的产品与技术储备、紧密的客户合作关系，构成了国内竞争对手的竞争壁垒。

除了在柔性线路板产业链中持续创新发展外，公司持续关注声学、光学、电子组件、新能源等其他特种薄膜的技术需求与产品发展方向，不断寻求自我革新及技术突破的机会。近年来，公司在原有技术储备的基础上，通过材料改性优化设计、关键设备及工艺的改进创新等措施实现声学膜的技术突破，在核心技术指标超越国外同类产品的同时，实现了中国技术在声学膜领域的自主突破。公司声学膜已经通过对歌尔声学的销售，实现了对苹果高端耳机产品声学膜材料的配套。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在新能源、电子组件等领域技术和产品研发，储备了多项专利技术和产品，为进入新领域市场奠定了坚实基础。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注册商标 15 项；拥有 39 项发明专利、59 项实用新型专利。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制定的两项国家标准计划正处批准中。

2、快速支持客户实现产品定制研发需求，与主要客户形成嵌入式研发模式，是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目前已经与多家全球知名 FPC 厂商建立了深入的合作关系，与其形成了产品嵌入式的研发创新模式。客户会根据其产品发展趋势，提前委托或要求公司参加下一代产品的研发设计，公司得以较早掌握品牌客户的需求信息，可以及时针对最新的客户需求、行业动态进行灵活快速的研发，以迅速提供满足下游需要的产品。

公司目前已建立了针对性强、分工明确的研发体系，组建了一支包含多应用领域专业背景的研究团队，长期从事前沿技术研究与创新。公司研发团队从事功能性材料研发、生

产工作多年，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与产品工艺制造经验，擅长根据下游客户产品需求快速响应并生成解决方案、确定产品最优工艺路径，具备快速研发响应能力。与此同时，公司已经建设了研发专用的试验线，可以配合客户实现快速打样，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功能性材料，不断实现新的技术突破、工艺突破以适应客户定制化需求。

3、长期稳定高质量保障客户交付，与大客户形成和保持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消费电子行业存在产品周期短、技术更新换代快、消费热点切换迅速的特点，这对上游材料供应商的市场响应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同时，公司主要客户一般采用低库存管理模式，其采购具有频率高、采购周期短、单次采购量较小的特点，这对公司的交货速度也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公司持续改进生产管理水平，通过建立灵活高效的生产系统实现对客户的及时供货与需求的快速响应。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选择的原材料供应商主要分布在长三角地区，缩短了物流时间。针对宏观经济疲软造成的不确定性，公司也在其他区域储备了主要原材料的备用供应商。这保证了公司可以在实行较低水平原材料安全库存的同时，仍能应对客户订单需求的变化。在生产管理方面，公司生产排程调整迅速及时，同时配有专业的生产设备改装及安装团队、工装设备设计及制作团队，能够保证生产设备、工装设备等根据客户的需求实现在线快速切换，保障对客户订单需求的及时响应。

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高分子复合功能性薄膜研发，凭借多年来良好的用户口碑、专业的技术服务，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得到客户的好评与认可，成为了鹏鼎控股、维信电子（东山精密全资子公司）、景旺电子、歌尔股份、毅嘉科技、嘉联益等连续多年的供应商，获得过鹏鼎控股战略合作伙伴、鹏鼎控股最佳服务奖、歌尔股份核心供应商大会联合创新奖、景旺电子优秀供应商奖、毅嘉科技优秀供应商奖、嘉联益最佳供应商、绩优供应商等奖项与荣誉。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是公司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公司成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为公司发展注入了新动力。在企业经营管理上，2025 年公司保持持续向好发展态势，较好完成公司各项计划目标，实现规模利润双增长；既有较好账面资产增长，又有

较好经营现金流入；既丰富了在研产品品类，又增加了在销新品品种数量；既有主营产品规模增长，又有新业务市场突破。公司全年主要经营指标稳中向好，为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025 年，公司收入和利润同比双向增长：营业收入 70,224.27 万元，同比上升 6.8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328.83 万元，同比上升 6.5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1,711.19 万元，同比上升 3.96%。公司收入和利润增长贡献主要来自公司主营产品抗溢胶特种膜和强耐受性特种膜。其中，抗溢胶特种膜收入同比增长 9.25%，强耐受性特种膜收入同比增长 20.05%。

(1) 强化创新研发深度，开展相关领域产品研究和市场准入

2025 年，公司继续强化研发创新工作，深化主营产品研发创新，布局相关领域产品和技术储备。一是积极开展主营业务抗溢胶特种膜和强耐受性特种膜技术和工艺创新，通过与客户嵌入式研发方式，不断进行产品迭代升级，及时响应客户需求。二是布局相关产业和相关领域功能材料产品研究，立项多项特种膜产品，充分发挥公司 20 多年在 FPC 特种膜材料领域积累的工艺、设备、人才等优势，积极立项和研究消费电子组件材料、锂电池、新能源、半导体封装材料、光伏胶膜等领域技术和产品，为公司未来发展做好技术和产品储备；三是引进研发人才和夯实研发管理体系，为增强研发创新活力和动力打好基础。通过引进人才、自主研发、联合研发等多种方式，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再上台阶。公司是国家级新一轮第一批重点“小巨人”企业，建有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具有良好研发创新和产品试验能力。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获得注册商标 15 项；拥有 39 项发明专利、59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拓展目标市场宽度，积极布局海外市场

2025 年，公司强化以市场为导向的内部管理机制，积极布局国内外市场渠道和平台。一是以客户为中心，嵌入式服务客户，及时反馈市场信息，明确市场工作目标和任务。二是推进市场和研发联动，积极开展新产品、新业务、新客户的研究和认证工作，为持续发展做好准备；三是利用产品创新能力和客户优势，积极开拓电子组件材料、新能源材料等新领域，布局新的成长曲线；四是布局海外市场，和主要客户共同成长。2025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越南、印度尼西亚先后成立，初步搭建好矩阵式市场建设，为下一步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深度发展奠定了基础。

(3) 增强管理和人才队伍厚度，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

管理是基础，人才是活力。以人才队伍能力建设为依托，不断夯实公司管理基础。一是持续完善的管理体系，通过持续改进，不断提升制度保障和支持能力；二是完善人才选、任、育、用、留等人力资源机制，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不断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借鉴和学习行业企业先进经验，融合企业文化，不断改进和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三是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25 年 2 月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修改和完善了相关制度，为公司规范治理提供了制度保障。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02,242,678.97	100%	657,171,928.25	100%	6.86%
分行业					
分产品					
抗溢胶特种膜	365,809,394.86	52.09%	334,822,466.93	50.95%	9.25%
强耐受性特种膜	180,024,235.80	25.64%	149,957,612.78	22.82%	20.05%
新能源材料	75,709,020.46	10.78%	96,904,063.04	14.75%	-21.87%
改性材料	29,188,949.45	4.16%	18,668,216.62	2.84%	56.36%
光学胶膜	19,806,816.24	2.82%	23,694,232.65	3.61%	-16.41%
声学膜	12,537,761.17	1.79%	13,363,115.10	2.03%	-6.18%
其他	19,166,500.99	2.73%	19,762,221.13	3.01%	-3.01%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85,261,713.87	97.58%	640,787,728.07	97.51%	6.94%
境外	16,980,965.10	2.42%	16,384,200.18	2.49%	3.6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分产品						
抗溢胶特种膜	365,809,394.86	231,088,088.64	36.83%	9.25%	8.98%	0.16%
强耐受性特种膜	180,024,235.80	121,006,575.37	32.78%	20.05%	29.90%	-5.10%
新能源材料	75,709,020.46	64,749,361.07	14.48%	-21.87%	-22.34%	0.52%
分地区						
中国境内	685,261,713.87	469,010,583.96	31.56%	6.94%	7.67%	-0.4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抗溢胶特种膜	销售量	m ²	74,415,275.88	66,105,778.02	12.57%
	生产量	m ²	79,725,157.96	70,218,160.57	13.54%
	库存量	m ²	5,849,314.10	4,716,619.77	24.01%
强耐受性特种膜	销售量	m ²	64,637,589.22	45,430,899.31	42.28%
	生产量	m ²	67,237,181.37	47,410,714.39	41.82%
	库存量	m ²	5,812,841.39	4,136,065.67	40.54%
新能源材料	销售量	m ²	27,684,967.87	24,342,794.76	13.73%
	生产量	m ²	28,833,218.29	24,740,252.90	16.54%
	库存量	m ²	141,945.32	216,900.95	-34.56%
光学胶膜	销售量	m ²	2,468,234.63	3,421,315.25	-27.86%
	生产量	m ²	2,678,864.84	3,966,760.67	-32.47%
	库存量	m ²	210,450.40	270,616.78	-22.23%
声学膜	销售量	m ²	1,617,130.21	1,734,147.15	-6.75%
	生产量	m ²	1,648,806.77	1,691,700.35	-2.54%
	库存量	m ²	166,781.41	251,973.12	-33.81%
改性材料	销售量	m ² /kg	843,044.09	276,836.90	204.53%
	生产量	m ² /kg	839,834.34	274,192.00	206.29%

	库存量	m ² /kg	21,047.35	4.10	513,250.00%
其他	销售量	m ² /kg	8,578,271.96	11,406,846.58	-24.80%
	生产量	m ² /kg	8,967,116.46	12,815,775.03	-30.03%
	库存量	m ² /kg	1,225,600.18	433,714.47	182.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强耐受性特种膜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同比均提升 40% 以上，主要系得益于订单量增长。
- 2、公司改性材料销售量、生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204.53% 和 206.29%。主要系公司本年度承接了除 TPX 粒子改性之外的其他粒子材料的改性业务，上年度规模较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抗溢胶特种膜	直接材料	192,635,999.92	40.27%	178,869,553.09	40.20%	7.70%
	直接人工	8,949,398.77	1.87%	8,257,174.66	1.86%	8.38%
	制造费用	26,727,157.21	5.59%	22,739,112.92	5.11%	17.54%
	运费	2,775,532.74	0.58%	2,188,201.68	0.49%	26.84%
强耐受性特种膜	直接材料	103,166,147.21	21.57%	75,222,079.70	16.91%	37.15%
	直接人工	4,120,838.41	0.86%	2,677,907.68	0.60%	53.88%
	制造费用	10,305,933.14	2.15%	7,335,128.75	1.65%	40.50%
	运费	3,413,656.61	0.71%	2,161,889.93	0.49%	57.90%
新能源材料	直接材料	52,741,657.01	11.03%	73,563,168.02	16.53%	-28.30%
	直接人工	2,909,227.24	0.61%	2,250,649.35	0.51%	29.26%
	制造费用	8,736,272.17	1.83%	6,876,747.86	1.55%	27.04%
	运费	362,204.64	0.08%	690,148.75	0.16%	-47.52%

改性材料	直接材料	24,018,117.38	5.02%	14,117,463.42	3.17%	70.13%
	直接人工	149,008.82	0.03%	70,705.68	0.02%	110.75%
	制造费用	616,570.07	0.13%	62,290.09	0.01%	889.84%
	运费	66,428.44	0.01%	1,802.55	0.00%	3585.25%
光学胶膜	直接材料	15,598,829.85	3.26%	18,732,561.64	4.21%	-16.73%
	直接人工	376,278.53	0.08%	278,469.32	0.06%	35.12%
	制造费用	1,203,503.53	0.25%	831,468.47	0.19%	44.74%
	运费	215,075.03	0.04%	163,339.11	0.04%	31.67%
声学膜	直接材料	5,302,908.38	1.11%	6,362,631.57	1.43%	-16.66%
	直接人工	132,124.45	0.03%	141,868.78	0.03%	-6.87%
	制造费用	196,541.64	0.04%	412,003.13	0.09%	-52.30%
	运费	353,010.96	0.07%	299,907.39	0.07%	17.71%
其他	直接材料	10,839,418.28	2.27%	15,531,340.53	3.49%	-30.21%
	直接人工	431,878.02	0.09%	1,403,368.08	0.32%	-69.23%
	制造费用	1,598,693.03	0.33%	2,791,818.40	0.63%	-42.74%
	运费	399,272.08	0.08%	899,829.36	0.20%	-55.63%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5 年 7 月 2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在印尼注册成立子公司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2025 年 7 月 3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在越南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75,600,497.2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3.5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48,280,634.16	21.12%
2	第二名	131,243,067.68	18.70%
3	第三名	37,336,464.09	5.32%
4	第四名	29,725,877.42	4.23%

5	第五名	29,014,453.90	4.13%
合计	--	375,600,497.25	53.5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0,625,519.3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2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1,201,637.05	11.55%
2	第二名	42,489,016.93	9.59%
3	第三名	28,176,991.11	6.36%
4	第四名	19,644,417.24	4.43%
5	第五名	19,113,456.99	4.31%
合计	--	160,625,519.32	36.2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543,905.00	13,427,756.48	38.10%	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增长以及上市推广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7,599,370.21	28,405,632.44	-2.84%	
财务费用	635,156.22	-1,518,039.62	141.84%	主要系本期理财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减少以及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32,034,876.32	31,043,036.27	3.20%	主要系研发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多层共挤干法的锂电池电极膜的研发及产业化	采用无溶剂多层共挤的方法，解决现有湿法电极工艺的一系列问题，从成本、工艺和使用效果三个维度改善现有产品。相较湿法工艺预计成本节约 15%，工艺效率提高 60%。	已完成	实装电池内阻控制在 100mΩ 以内，体积能量密度可达 800Wh/L，高温 200 个循环、45℃400 个循环和常温 600 个循环满足电池容量保持率大于 80%。	拓展了公司在新能源锂电行业的产品类型，强化新能源锂电池技术储备。
一种新能源用热熔胶膜的研究	开发一种主要应用于新能源锂电行业的侧板和冷板的位置的绝缘、阻燃、隔热等功能使用的热熔胶膜。	已完成	1. 阻燃 V0 级 2. 对铝板的贴合牢度 > 2N/mm，胶对胶热压 > 1N/mm 3. 高温高湿和盐雾试验后铝板的贴合牢度降低 < 20%。	拓展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应用
一种光伏组件用乙烯-醋酸乙酯共聚胶膜的研究	采用高分子合金技术使得高分子材料功能化和高性能化，达到满足光伏组件要求的透光率、交联度、剥离强度、收缩率、体积电阻、老化性能、电气强度等等的指标。	已完成	透光率：大于 90.5%，交联度大于 75%、与玻璃的剥离强度大于 60N/cm、收缩率小于 3.0%、体积电阻大于 1.0*10 ¹⁵ Ω*cm、老化后与玻璃的剥离强度大于 30N/cm、电气强度大于 25kV/mm。	通过技术参数提升，提高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一种 FDC 阻焊特种膜研究与制备	开发一种满足 FDC 工艺使用的阻焊胶膜	已完成	工艺条件一：1). 辊压条件：温度 > 160℃（辊轮实际温度），压力 > 0.6Mpa，=速度 0.5m/min. 2). 烘烤：辊压后 175℃烘烤 20 分钟 工艺条件二：直接辊压，不烘烤，辊压条件：温度 > 175℃（辊轮实际温度），压力 > 0.6Mpa，速度 0.5m/min. 3). 粘结强度：> 1N/mm. 4). 可靠性：温度 85℃和湿度 85%RH 粘结强度下降幅度 < 20% .	FDC 阻焊胶膜是 FPC/PCB 制造的高端关键材料，此前长期被日本、欧美企业垄断。成功开发标志公司掌握核心配方、精密涂布、复合成膜等全套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实现技术自主可控，摆脱“卡脖子”风险。
一种多材料复合抗溢胶特种膜的研究与制备	通过多种高分子材料与助剂构成复合体系，得到性能更佳的多材料抗溢胶特种膜。	已完成	耐高温性达 200℃，5 分钟；抗溢胶性能能达到 3mil；实现了高温高压后抗溢胶特种膜分子间自动进气分离、小外力作用下快速剥离。	通过对产品技术升级、成本优化、场景拓展等方面综合改进，巩固公司在细分领域的龙头地位，
一种耐高温耐高压的航空航天隔离膜的研究与制备	开发一种耐高温耐高压隔离膜，能够提供优异的隔热和隔离性能，满足航空航天行业对材料的需求。	已完成	耐高温性能：隔离膜需要能够在高温环境下长时间稳定工作；耐高压性能：隔离膜需要能够承受高压环境下的压力，一般要求能够承受 100MPa 以上的压力；密封性能：隔离膜需要具备良好的气密性和液密性，一般要求气密性能在 10-6Pa·m ³ /s 以下，液密性能在 10-9cm ³ /s 以下。	拓宽公司产品应用领域，为公司开拓航天航空市场做好技术和产品储备。
一种低表面能材料粘结胶膜的研究与制备	开发一种针对 TPO、PP 和 PE 等低表面能材料的粘结胶膜。	未完成	1. 耐高温性达 70℃ 10000Hrs 保持力测试不掉落。2. 粘结性能：对 SUS > 1.2N/mm，对 PP > 1.2N/mm。	全面提升公司在胶粘剂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进入消费电子和新能源汽车主材奠定产品和技术储备。
一种耐高温耐高压的风电叶片剥离膜的研究与制备	开发一种新型耐高温耐高压的风电叶片剥离膜，通过材料科学和工程技术的创新，提高风电叶片的性能和可靠性，从而推动风电行业的持续发展。	未完成	耐高温性能：能在 200° C 以上高温环境下长时间稳定工作；耐高压性能：能在 10MPa 以上高压环境中保持稳定；机械性能：具有高强度和良好的柔韧性，以适应风电叶片的复杂工作环境；化学稳定性：在各种恶劣环境下保持良好的化学稳定性，不与风电叶片材料发生不良反应。	丰富了公司特种薄膜产品矩阵，为公司进入新市场领域做好技术储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5	50	1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58%	13.59%	-0.0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1	9	22.22%
硕士	3	3	0.00%
博士	1	1	0.00%
本科以下	40	37	8.11%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	17	11.76%
30~40 岁	27	25	8.00%
40 岁以上	9	8	12.5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034,876.32	31,043,036.27	27,623,669.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56%	4.72%	5.3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364,351.51	621,723,252.45	1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69,572.94	556,616,918.71	1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4,778.57	65,106,333.74	5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626,455.83	189,509,443.01	729.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614,981.70	270,777,603.17	46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11,474.13	-81,268,160.16	168.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181,880.00	22,285.23	3,612,974.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6,636.38	3,580,122.02	2,07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365,243.62	-3,557,836.79	20,544.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363,483.85	-19,360,399.12	4,657.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01.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8.92%，主要系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到期或赎回所致。

(2)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736.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544.03%，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509,193.10	1.08%	理财收益等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73,235.98	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9,719,812.10	-6.92%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99,433.54	0.07%	供应商不良品索赔与收到前期核销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115,532.62	0.08%	公益性捐赠、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281,208.41	-0.91%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欠款坏账准备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05,351,754.36	59.21%	122,988,270.51	14.71%	44.50%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账，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293,853,119.87	17.31%	281,642,909.30	33.69%	-16.38%	
存货	113,543,817.15	6.69%	92,808,698.04	11.10%	-4.41%	
固定资产	188,896,690.85	11.13%	190,906,772.01	22.83%	-11.70%	
在建工程	18,156,814.61	1.07%	7,456,959.19	0.89%	0.18%	
使用权资产	3,824,861.64	0.23%	1,632,529.53	0.20%	0.03%	
合同负债	350,536.84	0.02%	71,016.33	0.01%	0.01%	
租赁负债	2,350,580.18	0.14%	986,901.10	0.12%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0,059,087.67	973,235.98	0.00	0.00	1,500,084,939.08	1,570,084,939.08	0.00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其他非								

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6,544,439.61	0.00	0.00	0.00	0.00	0.00	4,159,188.93	2,385,250.68
上述合计	76,603,527.28	973,235.98	0.00	0.00	1,500,084,939.08	1,570,084,939.08	4,159,188.93	2,385,250.68
金融负债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合计	500.00	500.00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16,614,981.70	270,777,603.17	460.1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研发、切割加工：胶粘制品、薄膜、纸张；销售：塑料粒子、绝缘材料、办公用品、胶粘制品、电脑及配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269.00	4,639.33	4,512.13	329.08	-28.83	-21.63
安徽嵘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	3,000.00	12,017.66	3,046.64	5,493.68	500.69	505.04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销售化工产品、纸质品、电子材料、功能胶膜、技术服务、开发	200 万美元	6,122.64	326.43	4.08	-32.61	-32.6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	设立	无重大影响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设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2026 年发展规划

2026 年，公司将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在巩固现有主营业务及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围绕行业技术发展趋势，进一步延伸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在保持和加深公司抗溢胶特种膜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下，进一步拓展声学膜、光学胶膜、高性能压敏胶膜、锂电池冷板阻燃/绝缘/垫高等特种功能膜、新能源 CCS/侧板用 PET 热熔胶膜、新能源锂电池用 PI 热熔胶膜等产品的应用领域。同步强化产品质量管控与营销网络，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与市场份额，并构建专业化人才梯队，筑牢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根基。

1、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将大力加强技术工艺与产品创新的投入，提高新技术工艺、新产品的开发能力，不断优化技术工艺以及产品结构，满足市场的多种需求，确保不断推出高附加值、高品质的新产品，从而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公司也将积极培养和引进高水平的技术研发人才，进一步提升研发队伍的创新能力，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公司将加强研发中心的投资建设，建设专业的产品研发中心，引入先进的研发设备，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建设高水平测评分析平台。同时公司也将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带动公司的发展，更能有效地提升企业自身的科技水平和创新能力。

2、业务拓展计划

目前，公司诸多材料已经得到国内外知名消费电子品牌的认证和量产应用，赢得了知名客户的信赖和认可。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优化与现有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客户粘性，在满足现有客户产品需求的同时，深度挖掘现有客户的其他需求，积极拓展与现有客户在关联产品方面的合作。此外，公司也将合理利用现有的技术创新材料基础，布局新领域的产品，不断挖掘新领域新客户，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3、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和积累，将建设高质量的人才团队视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培训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建立更加完善的员工培训制度，以及合理、

有效的薪酬体系和激励计划；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继续加强人才储备和梯队建设，合理搭建人才专业结构，为企业长足发展提供动力。

（二）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FPC 行业景气度对公司发展的风险

2025 年，公司主要收入来自抗溢胶特种膜及强耐受性特种膜两大类产品，合计收入占比为 77.73%，上述两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柔性线路板 FPC 的生产制造过程。因此，公司业绩稳定性与 FPC 行业的景气度有较强关系。从行业需求影响因素的角度看，智能手机、折叠屏手机、AI PC、可穿戴智能设备、新能源汽车等下游产品未来几年的市场需求变化将显著影响公司客户所处 FPC 行业的景气度，若未来全球消费市场不振、宏观经济下滑，可能造成消费电子行业、新能源汽车行业市场需求持续萎缩，造成 FPC 行业景气度下行，进而导致公司收入及盈利规模下滑。

为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近年来，公司已积极开展电子组件材料、新能源锂电材料、光学胶膜、光伏胶膜、改性材料等新业务的拓展工作，上述新业务也已逐渐发展成为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2、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的风险

一方面，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粒子价格受到原油价格直接影响。2025 年 3 月以来，受境外大环境波动影响，全球大宗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原料粒子价格呈上涨趋势，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了一定不利影响。

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展和终端产品的迭代升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工艺要求日益提高。公司需要根据下游客户实际需求随时对产品进行更新和改良，下游行业的发展及市场变化对公司营业收入、成本、费用及利润等均会产生直接影响。

鉴于上述影响，公司需要通过加快产品迭代创新，加强内部精益生产管理等措施，保持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3、研发管理和持续创新能力对公司可持续发展风险

技术管理方面：在研发过程中，公司可能会发生研发完成后未对研发成果进行有效保护，导致研发成果内部泄密以及被他人抄袭的风险。如果公司的知识产权受到侵害，将对公司产品的品牌形象和竞争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

同时，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还积累了许多尚未公开的生产技术以及生产工艺经验，如果这些工艺、技术发生泄密并被行业内竞争企业掌握，将会削弱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

产品研发方面。随着公司产品应用领域的扩展和终端产品的迭代升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工艺要求日益提高。公司需要在技术创新、工艺改进、应用拓展等方面进行不断的研发投入，才能持续保持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的核心竞争力。但如果在研发竞争中，公司的研发方向不符合未

来产业发展方向，或者研发成果未达市场预期，将导致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落后于竞争对手，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新业务开拓风险

2025 年，电子组件材料、新能源锂电材料、光学胶膜、光伏胶膜、改性材料等新业务收入已经形成一定规模，逐渐发展成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尽管如此，如果未来在拓展上述新业务的过程中，①公司不能持续快速提高新产品的技术竞争力；②新产品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并逐步趋于饱和；③研发成果未达市场预期；④公司未能最终进入新客户的供应商行列等，公司将面临新业务收入下滑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上市后适用的〈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采取措施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诚实守信、规范运作、专注主业、稳健经营，以新质生产力的培育和运用，推动经营水平和发展质量提升，并在此基础上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增强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必要时积极采取措施提振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

市值管理的基本原则包括：

系统性原则：公司须秉持系统思维、整体推进的原则，协同公司各业务体系以系统化方式持续开展市值管理工作。

科学性原则：公司应当科学进行市值管理，科学研判影响公司投资价值的关键性因素，以提升公司质量为基础开展市值管理工作。

合规性原则：公司应当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前提下开展市值管理工作。

常态性原则：公司的市值成长是一个持续的和动态的过程，公司将及时关注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动态，常态化跟进开展市值管理工作。

主动性原则：公司应及时关注市场及公司股价动态，实时、常态化地跟进开展市值管理工作。结合影响公司市值的关键因素及指标，科学制定及调整市值管理工作方案，主动开展市值管理工作。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在股东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或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各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诚信义务，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公司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及部分董事席位的补选工作，将董事会席位由 7 位扩充为 9 位。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成员中有职工董事 1 名，独立董事 3 名（会计专业 1 名、法律专业 1 名、行业背景人士 1 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明确董事的职权和义务，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按照各委员会实施细则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自身规范运作意识。

（四）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履行了法定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及咨询。证券部作为信息披露事务办事机构，在董事会秘书的领导下，负责信息披露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等，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电子信箱、网上业绩说明会、证券公司策略会等多种形式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和提问，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七）关于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审计事项的沟通，监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公司将逐步加强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完善，有效规范经营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方面

公司已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主要相关资产，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及销售体系。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并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为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或以公司名义的借款转借给股东单位使用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单位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管理部门等机构，并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机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体系、生产能力以及采购、销售渠道，独立从事采购、研发、生产与销售，在业务上不存在与主要股东的依赖关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经营稳定性方面

1、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2、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夏超华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2月23日	2028年02月21日	62,330,400				62,330,400	
夏华超	男	43	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23日	2028年02月21日	3,669,600				3,669,600	
李永胜	男	4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23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王苏薇	女	55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02月23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周青兵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06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邓苏美	女	38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07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赵井海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23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刘志勇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8月10日	2028年02月21日	0				0	

单英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8 月 10 日	2028 年 02 月 21 日	0				0	
谢小华	男	51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09 月 30 日	2028 年 02 月 21 日	640,000				640,000	
合计	--	--	--	--	--	--	66,640,000	0	0	0	66,64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周青兵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9 月 06 日	换届
邓苏美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9 月 07 日	换届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夏超华：男，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2 月，部队服役；2003 年 1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深圳市润邦综研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苏州市星辰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员；2004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合心创投经理、执行董事；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合心环保执行董事；2021 年 3 月至今，任苏州伽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心万泰执行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联立星、鼎立鑫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 年 4 月至今，任鑫智尔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夏华超：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8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合心环保监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聚心万泰监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合心创投执行董事；2008 年 3 月至今，历任公司采购部经理、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苏州东盈执行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担任九种药业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李永胜：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宁波大榭开发区综研化学有限公司研发部长；2014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新纶电子材料（常

州)有限公司(曾用名:新纶科技(常州)有限公司)研发总监、市场总监,2020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苏薇: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赵井海: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6月至2017年6月,任山东德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7年6月至今,任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勇:男、1974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山东省某检察院检察员,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上海惊破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省领创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凡森璞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随州鑫星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挖金客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济南上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济南泰华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山铭影业(山东)有限公司监事,济南上华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尚水环保设备科技(济南)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单英明: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至2013年4月,历任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审计师、项目经理、授薪合伙人;2013年4月至2018年11月,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授薪合伙人;2018年11月至2020年10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副主任会计师;2020年11月至2024年6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9年12月至2024年10月,任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7月至2024年10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之分所负责人;2024年11月至今,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2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青兵: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年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邓苏美: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9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业务内勤、内控专员、总经办助理、监事、职工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苏州伽俐监事。现任公司职工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李永胜:(见前述董事介绍)。

王苏薇:(见前述董事介绍)。

谢小华: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资格。历任白云电器副总经理;华炜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一品红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夏超华	聚心万泰	执行董事	2021 年 04 月 21 日		否
夏超华	联立星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夏超华	鼎立鑫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04 月 11 日		否
夏华超	聚心万泰	监事	2021 年 04 月 2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夏超华	鑫智尔	执行董事	2023 年 04 月 24 日		否
夏华超	合心创投	执行董事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否
夏华超	九种药业	监事	2023 年 08 月 01 日		否
赵井海	北京德和衡（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17 年 06 月 01 日		是
刘志勇	挖金客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07 月 03 日		是
刘志勇	济南上华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3 月 25 日		否
刘志勇	济南泰华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5 月 02 日		否
刘志勇	山铭影业（山东）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9 月 30 日		否
刘志勇	济南上华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2 月 12 日		否
刘志勇	尚水环保设备科技（济南）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5 月 28 日		否
刘志勇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6 年 1 月 22 日		是
刘志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6 年 2 月 27 日		是

单英明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4 年 11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以上单位不含公司子公司。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事项	具体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p>董事的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p>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由此确定了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p>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6 万元/年（税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方案领取薪金，其薪酬包括基本工资、考核工资和业绩增量奖励等部分。</p>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p>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 412.73 万元</p>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夏超华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84.38	否
夏华超	男	43	董事	现任	71.8	否
李永胜	男	46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0.59	否
王苏薇	女	55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47.2	否
周青兵	男	48	董事	现任	45.92	否
邓苏美	女	38	职工董事	现任	14.83	否
赵井海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刘志勇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单英明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谢小华	男	51	副总经理、董事会	现任	50.01	否

			秘书			
合计	--	--	--	--	412.73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内部考核机制及管理办法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夏超华	9	9				否	4
夏华超	9	9				否	4
李永胜	9	9				否	4
王苏薇	9	9				否	4
周青兵	3	3				否	2
邓苏美	3	3				否	1
赵井海	9		9			否	4
刘志勇	9		9			否	4
单英明	9		9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不适用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单英明、赵井海、夏华超	1	2025年03月10日	审议2024年度财务报表、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4第四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单英明、赵井海、夏华超	2	2025年05月28日	审议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09月09日	审议2025年度1-6月财务报表、2025年第二季度审计工作报告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夏超华、李永胜、刘志勇	1	2025年02月07日	审议2025年度银行授信额度预计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夏超华、李永胜、刘志勇	1	2025年05月24日	审议对外投资并设立境外子公司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赵井海、夏超华、刘志勇	1	2025年02月07日	审议对非独立董事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核、对独立董事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赵井海、夏超华、刘志勇	1	2025年08月02日	审议对非独立董事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核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勇、夏超华、单英明	1	2025年02月07日	审议独立董事津贴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志勇、夏超华、单英明	1	2025年06月06日	审议2025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同意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0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0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2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55
财务人员	10
行政人员	39
合计	40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4
本科	44
本科以下	356
合计	405

2、薪酬政策

本公司根据内、外部劳动力市场状况、地区及行业差异、员工岗位价值(对企业的影响、解决问题、责任范围、监督、知识经验、沟通、环境风险等要素)及员工职业发展生涯等因素，制定相关薪酬制度。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加强绩效结果与员工收入的关联度，使员工绩效工资与公司业绩达成挂钩，促使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同时公司根据国家 and 地方政策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提供商业险、工作午餐、健康体检、生日福利、节日礼品、各项礼金等公司性福利。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现有培训体系的建设，建立和完善培训制度的同时，针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制定科学的培训计划，并根据公司的发展要求及员工的发展意愿，制定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采用内部交

流课程和先进企业考察等多种培训方式提高员工技能。通过强化人才培养将大幅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促使员工队伍进一步适应公司的快速发展步伐。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64,995.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265,098.24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的议案》。

（一）具体内容

-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 2、上市后三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 3、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上市后三年原则上应当每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 4、公司上市后三年，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且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二）公司制定长期回报规划的主要考虑因素

公司根据上市后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和着眼于长远、可持续的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6,864,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4,059,2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4,059,2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65,669,982.2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鉴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政策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考虑公司经营计划、保证公司正常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中长期投资、发展需要，公司拟以 2026 年 4 月 27 日总股本 146,86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分派现金 44,059,200.00 元。在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具体以实际派发金额为准。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本预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还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预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内部控制职能部门统筹协调、内部审计部门检查监督、业务单位具体执行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规修订了《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并相应调整治理架构；同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和评价制度，细化风险评估机制，深入推进全流程风险控制机制，有效识别、预防和处置相关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实现，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提供保障。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	重大缺陷：①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④严重违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⑤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 重要缺陷：①违规并被处罚；②

	<p>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和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控制缺陷。</p>	<p>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④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p> <p>一般缺陷：①轻微违规并已整改；②负面消息在企业内部流传，企业的外部声誉没有受较大影响。</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5%；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5%</p> <p>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leq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5%；利润总额的 0.5%\leq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 5%</p> <p>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利润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0.5%</p>	<p>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主要根据控制缺陷可能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对客户、员工、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社会责任。

（一）社会公益方面

公司在迅速发展的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把慈善工作作为回报社会的有效载体，在扶助弱势群体、捐资助学、敬老爱幼等方面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二）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保障公司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合理合规的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科学分析、审慎决策，且使用时严格履行内部申请、审批、执行权限和程序。

（三）员工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落实“以人为本”原则，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各项法律法规政策，做好员工劳动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并按时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改善员工生产环境，定期发放员工福利；不定期提供各种专业技能培训，提高职工技能和知识，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和环境，重视员工职业发展，增强员工归属感，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四）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顾客至上、诚信经营的原则，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同时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来满足用户需求，通过加强产品质量改善和满意服务，提高顾客满意度和忠诚度。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严格按照合约规定履行相应义务，同时公司提倡恪守商业道德，严格防范商业贿赂，使供应商将主要精力放在原材料的质量、物流的快速供应及服务的优质上，力争实现双赢局面。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夏超华；夏华超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华超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4）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5）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或本人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6）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7）上述股份锁定、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如适用）。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8）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张东海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张东海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2）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3）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股份限售承诺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聚心万泰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4）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公司或本企业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本企业因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5）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6）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7）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谢小华	持股高级管理人员、申报前十二个月内新增股东谢小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5）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6）上述股份锁定、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7）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股份限售承诺	苏州市联立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鼎立鑫、联立星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并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4）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减持公司股份。（5）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6）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徐春华；范琦	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范琦、徐春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人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2）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12-30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共青城景从湛沪拾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市创启开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吴中高新创	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比亚迪、万向、景从投资、国元保、吴中高新、天凯汇瑞、创启开盈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或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孰晚的时间（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等股份。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2）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12-30	正在履行	

	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国元保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吴中天凯汇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周青兵;李永胜;王苏薇;邓苏美	<p>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永胜、王苏薇、周青兵、邓苏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在延长的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3)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5)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3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6)上述股份锁定、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7)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5年12月31日	2026-12-30	正在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李娜;邓苏美;顾群芳	<p>持股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以下简称“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该等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于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将向公司申报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会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在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会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若公司触及《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公司股份。(4)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6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p>	2025年12月31日	2026-12-30	正在履行

		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滿 3 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5）上述股份锁定、减持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本人减持股份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其修订或补充。（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如果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股份 减持 承诺	夏超华；夏 华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华超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1）持有股份的意愿本人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逐步进行减持：1）已承诺的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减持股份的方式本人将根据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3）减持股份的数量 1）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本人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股权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4）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5）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1）本人承诺股份减持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将及时通知公司，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公司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本人将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本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3）本人减持股份将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将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6）约束措施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且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履 行	正在 履行
股份 减持 承诺	江苏聚心万 泰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聚心万泰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1）持有股份的意愿本企业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逐步进行减持：1）已承诺的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减持股份的方式本企业将根据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3）减持股份的数量 1）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3）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股权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4）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履 行	正在 履行

		将相应进行调整)。(5)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1) 本企业承诺股份减持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本企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将及时通知公司, 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 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公司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 本企业将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本企业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3) 本企业减持股份将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 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 将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6) 约束措施如果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且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股份 减持 承诺	周青兵;夏华超;夏超华;李永胜;王苏薇;谢小华;邓苏美	(1) 持有股份的意愿本人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在锁定期内, 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逐步进行减持: 1) 已承诺的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 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减持股份的方式本人将根据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3) 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 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4)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1) 本人承诺股份减持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将及时通知公司, 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 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公司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 本人将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本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3) 本人减持股份将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 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 将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5) 约束措施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且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 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6) 本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履 行	正在 履行
股份 减持 承诺	李娜;邓苏美;顾群芳	持股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1) 持有股份的意愿本人已作出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在锁定期内, 不出售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逐步进行减持: 1) 已承诺的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 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 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 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减持股份的方式本人将根据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转让、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3) 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 1) 本人承诺股份减持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2) 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将及时通知公司, 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 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 公司发生高送转、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 本人将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的关联性; 本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履 行	正在 履行

		3) 本人减持股份将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在预先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内, 未实施股份减持或者股份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的, 将在股份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4) 约束措施本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投资者道歉,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且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 上缴公司所有, 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分红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和《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 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稳定股价承诺	周青兵 ; 夏超 ; 夏超华 ; 李永胜 ; 王苏薇 ; 谢小华 ; 邓苏美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2) 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 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 在董事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或表决权)。(3) 本人如未按照公司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规定提出以及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本人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 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如有), 直至其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稳定股价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2) 本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本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稳定股价承诺	夏超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承诺 (1) 本人承诺, 本人将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议案, 包括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 并接受未能履行稳定股价义务时的约束措施。(2) 本人将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规定, 在符合公司回购股票的条件, 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回购方案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或表决权)。(3) 本人如未按照公司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规定提出以及实施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正在履行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公司现有业务运营主要面临的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 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及生产技术水平, 巩固和强化核心竞争力, 大力拓展国内市场, 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2) 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8) 29 号)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确保公司三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做出科学谨慎的决策。公司将继续优化管理流程、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机制, 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计划的平稳实施、有序进行。(2) 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实现项目预期回报本次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后, 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并与开户行、保荐人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 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 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 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 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 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3) 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可有效优化公司业务结构, 积极开拓新的市场空间, 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能力, 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投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 对募投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 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正在履行

		<p>量、技术水平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4）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新产品研发、市场推广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5）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6）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规划与计划、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利润分配的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分配利润的发放、利润分配政策的信息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10%。此外，公司还制定了《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明确了上市后前三年的利润分配方案。（7）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发行人的原因外，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夏超华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2）不侵占公司利益；（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4）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 12-31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刘志勇 ;单英明 ;周青兵 ;夏华超 ;夏超华 ;李永胜;王苏薇 ;谢小华 ;赵井海 ;邓苏美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相关的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 12-31	
其他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p>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1）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公司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3）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董事长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董事会负责制订消除因公司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p>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 12-31	
其他承诺	夏超华	<p>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承诺（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因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p>	2025 年 12 月	9999- 12-31	

		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承诺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3）若以上承诺内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提出消除因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救措施或原承诺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已无法履行时的替代承诺。在此之前，公司有权暂缓发放本人在上述期间的现金分红和薪酬，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直至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31 日		
其他承诺	刘志勇 ;单英明 ;周青兵 ;夏华超 ;夏超华 ;李永胜 ;王苏薇 ;谢小华 ;赵井海 ;邓苏美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及其后修订的规定执行。有其他主体同时作出此项承诺的，本人将与该等主体就有关赔偿承担共同及连带的责任。（3）若本人未积极承担上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暂缓发放本人在公司的薪酬，有权暂缓发放本人或受本人控制的主体在公司的现金分红（如有），并有权决定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采取限制转让措施（如有），直至本人承担赔偿责任。（4）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发行人承诺（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公司保证严格履行公司作出的承诺事项，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A. 如果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B.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向投资者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C. 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D. 公司将对出现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A. 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 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夏超华	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承诺（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A. 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B.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及时向投资者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C. 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D.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人承诺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A.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承诺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聚心万泰承诺（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本企业保证严格履行本企业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A.如果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B.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向投资者做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C.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D.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企业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A.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刘志勇;单英明 ;周青兵;夏华超;夏超华 ;李娜;李永胜 ;王苏薇 ;谢小华 ;赵井海 ;邓苏美 ;顾群芳		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董事、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A.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B.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C.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采取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如适用）等措施，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完全消除之前，本人承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适用），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职务变更除外）。D.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A.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夏华超;夏超华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就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事宜，特此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下同）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在中国境内外，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发行人的资产完整，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及本人的近亲属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2）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将来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所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拥有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4）若本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及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如有）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作为股东对此等事项行使否决权。（5）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如果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企业（如有）将来存在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无条件将该等业务机会提供给发行人。（7）因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所获的利益及权益将归发行人所有，如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导致发行人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本人将按该等损失的实际发生金额向发行人进行赔偿。（8）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持续有效的承诺，直至本人不再是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以及一致行动人止。			
其他承诺	夏华超;夏超华	关于业绩下滑时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华超承诺（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其他承诺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市联立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聚心万泰、鼎立鑫、联立星承诺（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8-12-30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夏华超;夏超华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夏华超承诺（1）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已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3）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程序。（4）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发行人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担保。（5）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人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避免关联交易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聚心万泰承诺（1）本企业和本企业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和本企业的关联方已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和本企业的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的承诺		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3）本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程序。（4）本企业和本企业的关联方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发行人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担保。（5）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企业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刘志勇；单英明；周青兵；夏华超；夏超华；李娜；李永胜；王苏薇；谢小华；赵井海；邓苏美；顾群芳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董事、监事会取消前在任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已按照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书面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如有关联方和关联交易）。（3）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相关权利，在对有关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程序。（4）本人和本人的关联方不以拆借、占用或由发行人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任何方式挪用、侵占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要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任何形式担保。（5）对于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确有必要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履行各项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人保证遵守上述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就股东信息披露事宜，特此承诺如下：（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2）除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极少量非主动投资所带来的间接持股（持股比例合计小于 7%）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其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不存在以公司的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公众股东除外）不存在证券监督管理相关系统及单位工作人员。（5）前述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6）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7）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夏超华	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专项承诺函鉴于：1、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公司报告期内（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为员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的情形。本人作为新广益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若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因报告期内存在的未为员工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情况，最终被主管部门认定公司或其子（分）公司须为其员工补缴其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并要求公司及其子（分）公司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其他承诺	夏超华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承诺（1）公司本次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利用在发行人的控制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若本人被认定为对前述情形负有责任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的全部新股。（3）如公司本次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承诺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1）本公司本次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亦不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本公司本次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本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5 年 12 月 31 日	9999-12-31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5 年度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2025 年 7 月 2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在印尼注册成立子公司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2025 年 7 月 3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在越南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英航、孙翔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租赁情况，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办公场地租赁、厂房租赁等，租金价格公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理财产品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148,000.00	100.00%	7,180,675.00				7,180,675.00	117,328,675.00	79.8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596,998.00				596,998.00	596,998.00	0.41%
3、其他内资持股	110,148,000.00	100.00%	6,582,146.00				6,582,146.00	116,730,146.00	79.4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7,082,700.00	33.67%	2,281,750.00				2,281,750.00	39,364,450.00	26.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0,586,970.00	64.08%	1,916.00				1,916.00	70,588,886.00	48.06%
4、外资持股			1,531.00				1,531.00	1,531.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531.00				1,531.00	1,531.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535,325.00				29,535,325.00	29,535,325.00	20.11%
1、人民币普通股			29,535,325.00				29,535,325.00	29,535,325.00	20.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0,148,000.00	100.00%	36,716,000.00	0.00	0.00	0.00	36,716,000.00	146,864,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716,000股，发行后的总股本由110,148,000股变更为146,864,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20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716,000 股，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36,716,000 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6,716,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首次公开发行前的 110,148,000 股增至 146,864,000 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夏超华	62,330,400			62,330,4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聚心万泰	27,074,965			27,074,965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比亚迪	4,589,500			4,589,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范琦	3,671,600			3,671,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夏华超	3,669,600			3,669,6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万向	2,753,700			2,753,7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景从投资	1,835,800			1,835,8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鼎立鑫	900,000			9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国元保	826,110			826,11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吴中高新	642,530			642,53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天凯汇瑞	642,530			642,53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谢小华	640,000			64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徐春华	275,370			275,37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联立星	250,000			25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2 月 31 日
创启开盈	45,895			45,895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东		5,563,154		5,563,154	首发后限售股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网下发行限售股东		1,617,521		1,617,521	首发后限售股	2026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110,148,000	7,180,675	0	117,328,6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5 年 12 月 22 日	21.93	36,716,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6,716,000.00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20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716,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93 元，并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 110,148,000 股变更为 146,864,000 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20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6,716,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93元，并于2025年12月31日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由110,148,000股变更为146,864,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1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夏超华	境内自然人	42.44%	62,330,400.00	62,330,400.00	62,330,400.00	0	不适用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4%	27,074,965.00	27,074,965.00	27,074,965.00	0	不适用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	4,589,500.00	4,589,500.00	4,589,500.00	0	不适用		
范琦	境内自然人	2.50%	3,671,600.00	3,671,600.00	3,671,600.00	0	不适用		
夏华超	境内自然人	2.50%	3,669,600.00	3,669,600.00	3,669,600.00	0	不适用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2,753,700.00	2,753,700.00	2,753,700.00	0	不适用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新广益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3%	2,690,378.00	2,690,378.00	2,690,378.00	0	不适用		
共青城景从浩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景从湛沪拾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5%	1,835,800.00	1,835,800.00	1,835,800.00	0	不适用		
鹏鼎控股（深圳）股	境内非国	0.93%	1,367,989.00	1,367,989.00	1,367,989.00	0	不适用		

份有限公司	有法人			00	00		
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0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新广益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因本报告期内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限售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可上市交易。除此之外，未与该股东约定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夏超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超华先生和夏华超先生为兄弟关系，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协议有效期至公司 IPO 上市后三年内有效。 2、夏超华先生为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均受夏超华先生控制。夏华超先生为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除上述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211,4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461.00				
梁丽仪	147,4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409.00				
#孙燕姣	7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100.00				
林少杭	7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50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3,415.00	人民币普通股	73,415.00				
王光武	6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7,700.00				
UBS AG	6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00.00				
#宁波更实投资有限公司—更实东方禾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00.00				
郑之和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谭俊豪	5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孙燕姣所有股份均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合计持有 78,100 股；公司股东宁波更实投资有限公司—更实东方禾聚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7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800 股，合计持有 63,5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夏超华	中国国籍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夏超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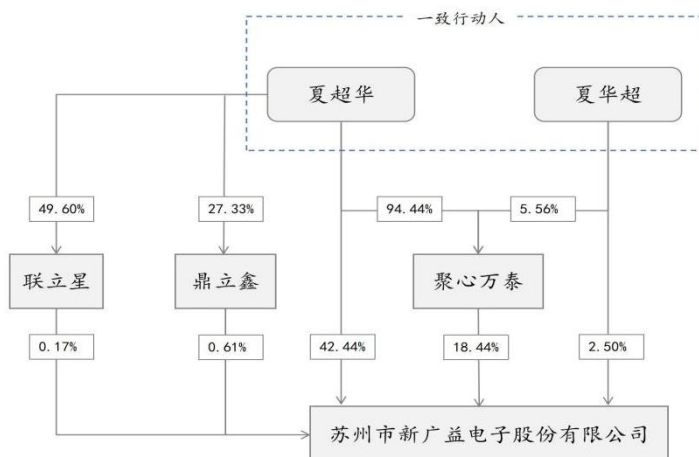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夏超华	本人	中国	否
夏华超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聚心万泰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鼎立鑫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联立星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夏超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夏华超为公司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夏超华	2021年04月21日	2400万元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知识产权服务；房地产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办公用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出版物出租）；文化用品设备出租；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消防器材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讯设备修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品牌管理；广告制作；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251Z014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英航 孙翔

审计报告正文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广益）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广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新广益，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3 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

目注释” 32。

新广益主要从事抗溢胶特种膜、强耐受性特种膜等功能胶膜的生产与销售。2025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02,242,678.97 元。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销售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了解销售业务流程并检查销售合同、订单等资料，确定控制权转移时点，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3) 执行细节测试，结合收入确认方法，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记录或验收单、提单、销货清单、资金收款凭证等业务单据，核实收入确认真实性、准确性；
- (4)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销售额进行函证，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检查与销售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所述的金融工具、“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新广益应收账款余额为 310,190,949.00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16,337,829.13 元。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分析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的依据、应收账款账龄的判断、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将应收账款以账龄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3) 分析新广益主要客户往来情况，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进行重新测算，结合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历史及期后回款评价，了解可能存在的回收风险，分析检查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计提的合理性；

(4) 了解重大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5)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应收账款减值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新广益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广益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广益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广益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广益、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广益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

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广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广益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英航（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翔
2026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70,059,087.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644,799.84	21,208,033.01
应收账款	293,853,119.87	281,642,909.30
应收款项融资	2,385,250.68	6,544,439.61
预付款项	8,646,255.31	3,477,913.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28,885.45	558,80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543,817.15	92,808,698.0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7,984.46	10,737,701.89
流动资产合计	1,454,421,867.12	610,025,860.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8,896,690.85	190,906,772.01
在建工程	18,156,814.61	7,456,959.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24,861.64	1,632,529.53
无形资产	15,657,979.10	16,364,403.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72,866.53	5,256,77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0,710.92	3,593,74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50,982.60	810,91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3,500,906.25	226,022,092.90
资产总计	1,697,922,773.37	836,047,953.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251,080.68	53,575,285.70
应付账款	95,621,692.80	70,855,335.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0,536.84	71,016.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328,384.56	14,198,597.05
应交税费	5,501,512.05	7,749,669.39
其他应付款	2,004,875.68	2,003,18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8,264.02	664,175.99
其他流动负债	15,128,904.39	7,188,647.69
流动负债合计	188,625,251.02	156,305,916.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50,580.18	986,901.1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0,580.18	986,901.10
负债合计	190,975,831.20	157,292,818.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864,000.00	110,14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0,809,411.09	282,342,854.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0,599.72	48,451.8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629,998.04	28,768,192.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8,874,132.76	257,447,63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946,942.17	678,755,135.0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6,946,942.17	678,755,135.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7,922,773.37	836,047,953.11

法定代表人：夏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苏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苏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3,298,215.34	116,605,39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70,059,087.67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2,193,454.85	21,208,033.01
应收账款	302,800,961.50	282,253,945.57
应收款项融资	2,230,023.63	6,544,439.61
预付款项	7,909,164.61	3,362,778.97
其他应收款	82,239,407.99	15,530,409.79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102,971,886.45	88,353,455.9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1,593.66	4,121,069.20
流动资产合计	1,473,854,708.03	608,038,614.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75,697,513.53	75,697,51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125,530,222.04	124,950,483.47
在建工程	14,907,494.10	7,146,487.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824,861.64	1,632,529.53
无形资产	11,790,103.22	12,408,166.7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12,448.01	5,256,77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9,461.67	3,264,57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4,125.27	810,91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286,229.48	231,167,446.74
资产总计	1,716,140,937.51	839,206,06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51,251,080.68	53,575,285.70
应付账款	118,425,955.89	73,978,677.79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350,536.84	71,016.33
应付职工薪酬	16,322,555.08	13,150,961.72
应交税费	5,220,113.46	7,451,209.57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0	2,003,189.15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8,264.02	664,175.99
其他流动负债	14,808,459.95	7,151,862.51
流动负债合计	209,816,965.92	158,046,37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50,580.18	986,901.1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50,580.18	986,901.10
负债合计	212,167,546.10	159,033,279.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864,000.00	110,14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0,809,411.09	282,342,854.04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40,629,998.04	28,768,192.71
未分配利润	365,669,982.28	258,913,73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973,391.41	680,172,78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6,140,937.51	839,206,060.9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2,242,678.97	657,171,928.25
其中：营业收入	702,242,678.97	657,171,928.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0.00	0.0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561,386,635.52	520,227,261.01
其中：营业成本	478,341,683.57	445,009,008.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00	0.00

退保金	0.00	0.00
赔付支出净额	0.00	0.00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0.00	0.00
保单红利支出	0.00	0.00
分保费用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4,231,644.20	3,859,867.36
销售费用	18,543,905.00	13,427,756.48
管理费用	27,599,370.21	28,405,632.44
研发费用	32,034,876.32	31,043,036.27
财务费用	635,156.22	-1,518,039.62
其中：利息费用	85,813.07	44,891.80
利息收入	521,369.39	1,397,106.92
加：其他收益	8,035,034.75	8,396,527.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9,193.10	170,38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3,235.98	327,5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81,208.41	-3,285,337.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19,812.10	-11,173,87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3.40	43,546.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377,150.17	131,423,446.17
加：营业外收入	99,433.54	19,353.67
减：营业外支出	115,532.62	64,767.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0,361,051.09	131,378,032.17
减：所得税费用	17,072,749.49	15,676,099.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2.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051.55	48,451.8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9,051.55	48,451.83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 其他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051.55	48,451.8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9,051.55	48,451.83
7. 其他	0.00	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009,250.05	115,750,38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009,250.05	115,750,384.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12	1.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12	1.05

法定代表人：夏超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苏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苏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14,986,988.57	662,540,898.07
减：营业成本	500,809,055.96	453,376,671.52
税金及附加	3,520,923.58	3,216,322.80
销售费用	18,190,545.64	12,910,404.80
管理费用	24,645,909.00	25,442,053.12
研发费用	30,632,191.54	30,628,766.05
财务费用	708,153.13	-1,548,720.02
其中：利息费用	85,813.07	43,960.40
利息收入	484,623.31	1,380,572.83
加：其他收益	8,022,602.86	8,390,519.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352,191.09	170,387.67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9,814.69	327,5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9,862.98	-3,249,823.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81,166.47	-11,095,40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290.43	43,546.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822,498.48	133,102,154.50
加：营业外收入	55,902.12	7,949.56
减：营业外支出	115,511.12	64,766.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762,889.48	133,045,337.78
减：所得税费用	17,144,836.23	15,730,998.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18,053.25	117,314,339.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618,053.25	117,314,339.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8,618,053.25	117,314,339.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9,979,453.12	615,730,752.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53,30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4,898.39	5,839,19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364,351.51	621,723,252.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9,686,261.14	429,954,383.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29,790.99	54,572,32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431,717.81	38,294,04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21,803.00	33,796,16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5,169,572.94	556,616,91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4,778.57	65,106,33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084,939.08	18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70,612.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1,516.75	438,830.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626,455.83	189,509,44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30,042.62	11,777,603.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84,939.08	25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614,981.70	270,777,60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11,474.13	-81,268,160.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5,181,88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22,285.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181,880.00	22,285.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22,285.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931.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16,636.38	3,556,90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6,636.38	3,580,12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365,243.62	-3,557,836.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8,012.47	359,26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363,483.85	-19,360,399.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988,270.51	142,348,66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3,393,140.28	627,447,14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153,309.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0,502.48	5,829,147.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683,642.76	633,429,60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0,369,517.46	436,860,79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490,565.91	50,121,893.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420,197.06	37,640,401.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89,720.80	47,586,09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2,070,001.23	572,209,18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3,641.53	61,220,41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4,363,591.45	18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0,168.17	70,612.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1,093.45	438,830.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064,853.07	189,509,44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1,602.14	9,203,493.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24,363,591.45	262,567,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345,193.59	271,770,793.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19,659.48	-82,261,350.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5,181,88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181,88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16,636.38	3,556,905.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6,636.38	3,556,905.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365,243.62	-3,556,905.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5,723.80	329,599.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6,692,820.83	-24,268,236.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05,394.51	140,873,630.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298,215.34	116,605,394.5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110, 148, 000. 00	0.00	0.00	0.00	282, 342, 854. 04	0.00	48,4 51.8 3	0.00	28,7 68,1 92.7 1	0.00	257, 447, 636. 49	0.00	678, 755, 135. 07	0.00	678, 755, 135. 07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0.00
前 期差错更 正													0.00		0.00
其 他													0.00		0.00
二、本年 期初余额	110, 148, 000. 00	0.00	0.00	0.00	282, 342, 854. 04	0.00	48,4 51.8 3	0.00	28,7 68,1 92.7 1	0.00	257, 447, 636. 49	0.00	678, 755, 135. 07	0.00	678, 755, 135. 07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36,7 16,0 00.0 0	0.00	0.00	0.00	668, 466, 557. 05	0.00	- 279, 051. 55	0.00	11,8 61,8 05.3 3	0.00	111, 426, 496. 27	0.00	828, 191, 807. 10	0.00	828, 191, 807. 10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279, 051. 55	0.00	0.00	0.00	123, 288, 301. 60	0.00	123, 009, 250. 05	0.00	123, 009, 250. 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16,000.00	0.00	0.00	0.00	668,466,5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5,182,557.05	0.00	705,182,55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716,000.00	0.00	0.00	0.00	666,897,810.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3,613,810.03		703,613,810.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1,568,747.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8,747.02		1,568,747.02
4. 其他													0.00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61,805.33	0.00	-11,861,805.33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61,805.33		-11,861,805.33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864,000.00	0.00	0.00	0.00	950,809,411.09	0.00	-230,599.72	0.00	40,629,998.04	0.00	368,874,132.76	0.00	1,506,946,942.17	0.00	1,506,946,942.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0,723,432.46	0.00	0.00	0.00	17,036,758.79		153,477,138.00		561,385,329.25		561,385,329.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0,723,432.46	0.00	0.00	0.00	17,036,758.79		153,477,138.00		561,385,329.25	0.00	561,385,329.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0.00	48,451.83	0.00	11,731,433.92		103,970,498.49		117,369,805.82	0.00	117,369,80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51.83				115,701,932.41		115,750,384.24	0.00	115,750,384.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0.00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0.00	1,619,421.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19,421.58								1,619,421.58		1,619,421.58
4. 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731,433.92		-11,731,433.92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31,433.92		-11,731,433.92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2,342,854.04	0.00	48,451.83	0.00	28,768,192.71		257,447,636.49			678,755,135.07	0.00	678,755,135.0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2,342,854.04	0.00	0.00	0.00	28,768,192.71	258,913,734.36		680,172,78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2,342,854.04	0.00	0.00	0.00	28,768,192.71	258,913,734.36		680,172,78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716,000.00	0.00	0.00	0.00	668,466,557.05	0.00	0.00	0.00	11,861,805.33	106,756,247.92		823,800,610.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118,618,053.25		118,618,05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716,000.00	0.00	0.00	0.00	668,466,5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705,182,55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716,000.00				666,897,810.03							703,613,810.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68,747.02							1,568,747.02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861,805.33	-11,861,805.33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861,805.33	-11,861,805.33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末余额	146,864,000.00	0.00	0.00	0.00	950,809,411.09	0.00	0.00	0.00	40,629,998.04	365,669,982.28		1,503,973,391.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0,723,432.46	0.00	0.00	0.00	17,036,758.79	153,330,829.08		561,239,020.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0,723,432.46	0.00	0.00	0.00	17,036,758.79	153,330,829.08		561,239,020.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0.00	0.00	0.00	11,731,433.92	105,582,905.28		118,933,760.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117,314,339.20		117,314,339.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0.00	0.00	0.00	0.00	0.00		1,619,421.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19,421.58							1,619,421.58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731,433.92	-11,731,433.92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31,433.92	-11,731,433.92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148,000.00	0.00	0.00	0.00	282,342,854.04	0.00	0.00	0.00	28,768,192.71	258,913,734.36		680,172,781.11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新广益”）系由苏州市新广益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广益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取得苏州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曹丰路 289 号 1 幢。法定代表人夏超华。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市新广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20 号）核准，本公司 2025 年度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6,716,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6,716,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6,864,000.00 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专注于提供电子薄膜材料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

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

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100.00	100.00
3 至 4 年	100.00	100.00
4 至 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

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五项 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五项 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五项 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第五项 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无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9	5	10.56-23.75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6、借款费用

无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 年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

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无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

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①商品直接发货的：商品实际交付客户后，按照签收证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②商品委托第三方储存的：客户实际领用后，按照领用确认单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在将货物交付给海运承运人并取得海运提单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受托加工收入：商品实际交付客户后，按照签收证明确认受托加工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的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	20.00-50.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5.00%、6.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5.00%、2.5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22.00%、20.00%、16.5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3.00%，1.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和免抵的增值税额	2.00%、1.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	5.00%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16.50%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imited	20.00%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	22.00%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编号为 GR20233200432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报告期内执行 15.00%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伽俐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相关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 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徽嵘盛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规定，在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公司生产的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

(5) 本公司子公司苏州伽俐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公司符合先进制造业要求，按照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合计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8,454,531.02	3,526,278.52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717.44%，主要系公司 2025 年 12 月发行股份收取募集资金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059,087.67
其中：		
理财产品		70,059,087.67
合计	0.00	70,059,087.67

其他说明：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100.00%，主要系本年末公司主动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812,440.46	19,687,499.47
商业承兑票据	832,359.38	1,520,533.54
合计	22,644,799.84	21,208,033.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688,608.23	100.00%	43,808.39	0.19%	22,644,799.84	21,288,061.09	100.00%	80,028.08	0.38%	21,208,033.01
其中：										
1.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76,167.77	3.86%	43,808.39	5.00%	832,359.38	1,600,561.62	7.52%	80,028.08	5.00%	1,520,533.54
2.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21,812,440.46	96.14%			21,812,440.46	19,687,499.47	92.48%			19,687,499.47

合计	22,688,608.23	100.00%	43,808.39	0.19%	22,644,799.84	21,288,061.09	100.00%	80,028.08	0.38%	21,208,033.01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①按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76,167.77	43,808.39	5.00%
合计	876,167.77	43,808.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0,028.08	-36,219.69	0.00	0.00	0.00	43,808.39
合计	80,028.08	-36,219.69	0.00	0.00	0.00	43,808.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8,596,760.31	295,874,802.70
1 至 2 年	857,746.98	702,308.41
2 至 3 年	489,567.07	135,079.41
3 年以上	246,874.64	111,795.23
3 至 4 年	135,079.41	34,469.38
4 至 5 年	34,469.38	0.00
5 年以上	77,325.85	77,325.85
合计	310,190,949.00	296,823,985.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0,190,949.00	100.00%	16,337,829.13	5.27%	293,853,119.87	296,823,985.75	100.00%	15,181,076.45	5.11%	281,642,909.30
其中：										
1. 组合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组合2 应收其他客户	310,190,949.00	100.00%	16,337,829.13	5.27%	293,853,119.87	296,823,985.75	100.00%	15,181,076.45	5.11%	281,642,909.30
合计	310,190,949.00	100.00%	16,337,829.13	5.27%	293,853,119.87	296,823,985.75	100.00%	15,181,076.45	5.11%	281,642,909.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8,596,760.31	15,429,838.02	5.00%
1-2 年	857,746.98	171,549.40	20.00%
2-3 年	489,567.07	489,567.07	100.00%
3-4 年	135,079.41	135,079.41	100.00%
4-5 年	34,469.38	34,469.38	100.00%
5 年以上	77,325.85	77,325.85	100.00%
合计	310,190,949.00	16,337,829.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其他客户	15,181,076.45	1,207,269.71		50,517.03		16,337,829.13
合计	15,181,076.45	1,207,269.71		50,517.03		16,337,829.1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517.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701,549.13	0.00	59,701,549.13	19.25%	2,985,077.46
第二名	43,592,785.54	0.00	43,592,785.54	14.05%	2,179,639.28
第三名	20,399,151.84	0.00	20,399,151.84	6.58%	1,019,957.59
第四名	13,745,734.30	0.00	13,745,734.30	4.43%	687,286.72
第五名	11,848,580.67	0.00	11,848,580.67	3.82%	592,429.03
合计	149,287,801.48	0.00	149,287,801.48	48.13%	7,464,390.0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85,250.68	6,544,439.61
合计	2,385,250.68	6,544,439.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95,708.06	0
合计	21,695,708.06	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减值准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28,885.45	558,806.83
合计	2,228,885.45	558,806.8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1,899,620.68	137,635.00
代垫款项	381,661.40	413,939.95
备用金	91,406.09	41,892.76
合计	2,372,688.17	593,467.7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2,899.49	588,217.71
1 至 2 年	134,538.68	0.00
2 至 3 年	0.00	2,250.00
3 年以上	5,250.00	3,000.00
3 至 4 年	2,250.00	3,000.00
4 至 5 年	3,00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2,372,688.17	593,467.7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2,688.17	100.00%	143,802.72	6.06%	2,228,885.45	593,467.71	100.00%	34,660.88	5.84%	558,806.83
其中：										
1. 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2,372,688.17	100.00%	143,802.72	6.06%	2,228,885.45	593,467.71	100.00%	34,660.88	5.84%	558,806.83
合计	2,372,688.17	100.00%	143,802.72	6.06%	2,228,885.45	593,467.71	100.00%	34,660.88	5.84%	558,806.83

	88.17		.72		85.45	.71		88		.83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43,802.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2,372,688.17	143,802.72	6.06%
合计	2,372,688.17	143,802.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 4	34,660.88	109,141.84				143,802.72
合计	34,660.88	109,141.84				143,802.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42.15%	50,000.00
第二名	押金	432,231.59	1 年以内	18.22%	21,611.58
第三名	押金	116,180.00	1 年以内	4.90%	5,809.00
第四名	押金	115,880.00	1 至 2 年	4.88%	23,176.00
第五名	押金	107,021.36	1 年以内	4.51%	5,351.07
合计		1,771,312.95		74.66%	105,947.65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646,255.31	100.00%	3,477,913.35	100.00%
合计	8,646,255.31		3,477,913.3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3,471,763.90	40.15
第二名	800,000.00	9.25
第三名	584,057.50	6.76
第四名	566,800.00	6.56
第五名	523,734.51	6.06
合计	5,946,355.91	68.7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157,521.14	16,152,495.71	33,005,025.43	48,689,795.10	9,672,330.58	39,017,464.52
在产品	3,107,482.09	0.00	3,107,482.09	1,816,084.23	0.00	1,816,084.23
库存商品	77,649,499.94	5,049,474.98	72,600,024.96	52,311,849.38	3,020,584.63	49,291,264.75
周转材料	889,709.85	0.00	889,709.85	738,659.74	0.00	738,659.74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发出商品	3,197,967.06	120,862.87	3,077,104.19	868,991.06	68,879.72	800,111.34
委托加工物资	864,470.63	0.00	864,470.63	1,145,113.46	0.00	1,145,113.46
合计	134,866,650.71	21,322,833.56	113,543,817.15	105,570,492.97	12,761,794.93	92,808,698.0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672,330.58	6,898,856.72	0.00	418,691.59	0.00	16,152,495.71
在产品	0.00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3,020,584.63	2,700,092.51	0.00	671,202.16	0.00	5,049,474.98
周转材料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发出商品	68,879.72	120,862.87	0.00	68,879.72	0.00	120,862.87
合计	12,761,794.93	9,719,812.10		1,158,773.47		21,322,833.56

说明：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见附注五、17。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认证增值税或留抵税额	5,093,071.35	5,942,349.31
预交或多交企业所得税	674,913.11	674,283.38
与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服务费	0.00	4,121,069.20
合计	5,767,984.46	10,737,701.89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8,896,690.85	190,906,772.01
合计	188,896,690.85	190,906,772.0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6,891,769.80	85,117,401.22	8,080,269.26	3,809,411.18	2,485,052.68	246,383,904.14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678.90	12,389,945.99	106,842.45	671,896.82	64,094.72	13,847,458.88
(1) 购置		791,504.42	106,842.45	110,051.18	35,641.62	1,044,039.67
(2) 在建工程转入	614,678.90	11,598,441.57		561,845.64	28,453.10	12,803,419.2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4,529.89		64,082.67		118,612.56
(1) 处置或报废		54,529.89		64,082.67		118,612.56
4. 期末余额	147,506,448.70	97,452,817.32	8,187,111.71	4,417,225.33	2,549,147.40	260,112,750.4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676,354.20	26,874,831.45	6,985,861.74	2,133,298.33	1,806,786.41	55,477,13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1,816.07	7,807,552.07	275,386.87	522,614.10	237,195.81	15,844,564.92
(1) 计提	7,001,816.07	7,807,552.07	275,386.87	522,614.10	237,195.81	15,844,56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758.90		60,878.54		105,637.44
(1) 处置或报废		44,758.90		60,878.54		105,637.44
4. 期末余额	24,678,170.27	34,637,624.62	7,261,248.61	2,595,033.89	2,043,982.22	71,216,059.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2,828,278.43	62,815,192.70	925,863.10	1,822,191.44	505,165.18	188,896,690.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215,415.60	58,242,569.77	1,094,407.52	1,676,112.85	678,266.27	190,906,772.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156,814.61	7,456,959.19
合计	18,156,814.61	7,456,959.1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5,195,484.45	0.00	5,195,484.45	1,032,553.58	0.00	1,032,553.58
新峰路厂房	11,426,103.91	0.00	11,426,103.91	1,767,649.15	0.00	1,767,649.15
苏州厂房装修改建工程	1,535,226.25	0.00	1,535,226.25	4,656,756.46	0.00	4,656,756.46
合计	18,156,814.61		18,156,814.61	7,456,959.19		7,456,959.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1,032,553.58	9,783,598.02	5,620,667.15	0.00	5,195,484.45						募集资金、其他
新峰路厂房		1,767,649.15	9,658,454.76	0.00	0.00	11,426,103.91						募集资金、其他
苏州厂房装修改建工程		4,656,756.46	4,808,865.41	7,182,752.06	747,643.56	1,535,226.25						其他
合计		7,456,959.19	24,250,918.19	12,803,419.21	747,643.56	18,156,814.6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26,588.37	2,026,58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3,879,344.82	3,879,344.82
3. 本期减少金额	612,180.53	612,180.53
4. 期末余额	5,293,752.66	5,293,752.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4,058.84	394,05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4,882.30	1,244,882.30
(1) 计提	1,244,882.30	1,244,882.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050.12	170,050.12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8,891.02	1,468,891.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24,861.64	3,824,861.6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32,529.53	1,632,529.5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244,882.3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为 361,203.11 元，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883,679.19 元。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612,516.64			1,268,399.35	18,880,915.99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购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612,516.64			1,268,399.35	18,880,915.9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1,381.30			655,131.35	2,516,512.65
2. 本期增加金额	494,439.60			211,984.64	706,424.24
(1) 计提	494,439.60			211,984.64	706,42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355,820.90			867,115.99	3,222,936.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期末账面价值	15,256,695.74	0.00	0.00	401,283.36	15,657,979.10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51,135.34	0.00	0.00	613,268.00	16,364,403.3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256,775.04	2,411,680.27	1,895,588.78		5,772,866.53
合计	5,256,775.04	2,411,680.27	1,895,588.78		5,772,866.53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220,045.18	3,200,868.43	12,729,182.09	1,925,310.00

可抵扣亏损	1,372,126.93	343,031.73	1,067,132.89	266,783.22
信用减值准备	16,476,430.88	2,476,889.98	15,293,302.89	2,303,014.46
租赁负债	3,788,844.20	568,326.63	1,651,077.09	247,661.56
合计	42,857,447.19	6,589,116.77	30,740,694.96	4,742,769.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加速折旧固定资产	5,164,510.87	774,676.60	5,968,562.42	895,284.36
使用权资产	3,824,861.64	573,729.25	1,632,529.53	244,879.4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9,087.67	8,863.15
合计	8,989,372.51	1,348,405.85	7,660,179.62	1,149,026.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8,405.85	5,240,710.92	-1,149,026.94	3,593,74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8,405.85		-1,149,026.9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5,000.08	35,075.36
可抵扣亏损	1,568,707.22	4,919,897.87
合计	1,693,707.30	4,954,973.2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5,950,982.60	0.00	5,950,982.60	810,911.49	0.00	810,911.49
合计	5,950,982.60	0.00	5,950,982.60	810,911.49	0.00	810,911.49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 633.86%，主要系公司海外子公司筹建期预付设备款所致。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500.00	500.00	保证金	ETC 保证金
合计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251,080.68	53,575,285.70
合计	51,251,080.68	53,575,285.7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1,543,657.19	50,703,242.33
应付长期资产款	21,377,495.14	19,274,427.49
应付费用款	22,700,540.47	877,665.82
合计	95,621,692.80	70,855,335.6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 34.95%，主要系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所致。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04,875.68	2,003,189.15
合计	2,004,875.68	2,003,189.1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2,004,875.68	2,003,189.15
合计	2,004,875.68	2,003,189.1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50,536.84	71,016.33
合计	350,536.84	71,016.3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198,597.05	59,664,027.90	56,535,636.89	17,326,988.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4,040,787.96	4,039,391.46	1,396.50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198,597.05	63,704,815.86	60,575,028.35	17,328,384.5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45,295.13	52,005,655.42	49,601,950.86	16,448,999.69
2、职工福利费	0.00	3,041,808.32	2,320,683.32	721,125.00
3、社会保险费	0.00	2,051,123.40	2,050,884.00	239.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0	1,681,102.36	1,680,862.96	239.40
工伤保险费	0.00	293,327.82	293,327.82	0.00
生育保险费	0.00	76,693.22	76,693.22	0.00
4、住房公积金	0.00	1,672,403.00	1,672,403.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301.92	893,037.76	889,715.71	156,623.97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198,597.05	59,664,027.90	56,535,636.89	17,326,988.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0.00	3,913,515.16	3,912,118.66	1,396.50
2、失业保险费	0.00	127,272.80	127,272.80	0.00
合计	0.00	4,040,787.96	4,039,391.46	1,396.50

其他说明：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 22.04%，主要系本期年终奖较上年增加所致。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2,771.20	2,747,037.67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4,670,766.03	4,259,915.51
个人所得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24.90	138,656.06
教育费附加	17,149.23	83,193.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32.81	55,462.42
印花税	277,780.97	94,285.24
土地使用税	63,542.98	63,542.98
房产税	332,019.82	305,165.82
其他税费	15,724.11	2,410.05
合计	5,501,512.05	7,749,669.39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 29.01%，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8,264.02	664,175.99
合计	1,438,264.02	664,175.99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9,681,910.47	2,569,839.31
待转销项税额	5,446,993.92	4,618,808.38
合计	15,128,904.39	7,188,647.6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51,023.74	1,728,160.53
未确认融资费用	-262,179.54	-77,083.4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38,264.02	-664,175.99
合计	2,350,580.18	986,901.10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148,000.00	36,716,000.00				36,716,000.00	146,864,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8,501,990.42	768,465,880.00	101,568,069.97	945,399,800.45
其他资本公积	3,840,863.62	1,568,747.02	0.00	5,409,610.64
合计	282,342,854.04	770,034,627.02	101,568,069.97	950,809,411.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2025 年度发行新股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768,465,880.00 元，支付与新股发行相关的费用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101,568,069.97 元；②2025 年度股份支付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568,747.02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51.83	- 279,051.55				- 279,051.55		- 230,599.7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451.83	- 279,051.55				- 279,051.55		- 230,599.7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451.83	- 279,051.55				- 279,051.55		- 230,599.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768,192.71	11,861,805.33		40,629,998.04
合计	28,768,192.71	11,861,805.33		40,629,998.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447,636.49	153,477,138.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7,447,636.49	153,477,138.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61,805.33	11,731,433.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874,132.76	257,447,636.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不适用。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2,020,487.65	478,341,683.57	656,947,521.17	444,932,629.92
其他业务	222,191.32		224,407.08	76,378.16
合计	702,242,678.97	478,341,683.57	657,171,928.25	445,009,008.0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抗溢胶特种膜	365,809,394.86	231,088,088.64	365,809,394.86	231,088,088.64
强耐受性特种膜	180,024,235.80	121,006,575.37	180,024,235.80	121,006,575.37
新能源材料	75,709,020.46	64,749,361.07	75,709,020.46	64,749,361.07
改性材料	29,188,949.45	24,850,124.70	29,188,949.45	24,850,124.70

光学胶膜	19,806,816.24	17,393,686.94	19,806,816.24	17,393,686.94
声学膜	12,537,761.17	5,984,585.44	12,537,761.17	5,984,585.44
其他	19,166,500.99	13,269,261.41	19,166,500.99	13,269,261.4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中国境内	685,261,713.87	469,010,583.96	685,261,713.87	469,010,583.96
境外	16,980,965.10	9,331,099.61	16,980,965.10	9,331,099.6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702,020,487.65	478,341,683.57	702,020,487.65	478,341,683.5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4,926.81	1,008,246.28
教育费附加	674,956.10	604,947.76
房产税	1,328,079.28	1,222,334.23
土地使用税	254,171.92	254,171.92
印花税	369,926.31	352,671.35
地方教育附加	449,970.72	403,298.51
其他税费	29,613.06	14,197.31
合计	4,231,644.20	3,859,867.3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33,131.34	13,909,045.78
中介机构费	2,530,068.41	3,114,722.99
固定资产使用费	2,179,428.57	3,026,677.16
办公费	1,611,857.64	859,734.33
股份支付	1,568,747.02	1,619,421.58
业务招待费	1,526,412.62	1,773,185.03
交通差旅费	823,194.96	478,295.83
无形资产摊销	706,424.24	666,689.99
劳务费	521,296.84	425,755.85
存货毁损	290,008.86	1,064,136.64
水电费	179,541.90	146,708.08
网络信息费	31,018.87	16,672.15
物料及低值易耗品	13,620.00	98,899.02
其他费用	1,284,618.94	1,205,688.01
合计	27,599,370.21	28,405,632.44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38,981.27	7,904,563.55
样品费	1,955,407.35	947,036.30
业务招待费	1,524,207.11	1,454,987.99
交通差旅费	1,139,025.17	1,264,108.74
固定资产使用费	951,481.66	702,389.99
业务推广费	771,263.94	0.00
仓储费	743,427.74	655,976.71
办公费	184,265.99	168,592.85
物料及低值易耗品	11,375.97	12,535.46
其他费用	624,468.80	317,564.89
合计	18,543,905.00	13,427,756.48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9,302,847.32	19,663,267.78
人工费	9,279,535.40	8,516,116.22
折旧费	1,022,148.61	1,011,609.22
其他	2,430,344.99	1,852,043.05
合计	32,034,876.32	31,043,036.2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5,813.07	44,891.8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5,813.07	43,960.40
减：利息收入	521,369.39	1,397,106.92
利息净支出	-435,556.32	-1,352,215.12
汇兑净损失	928,960.92	-310,812.26
银行手续费	141,751.62	144,987.76
合计	635,156.22	-1,518,039.62

其他说明：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141.84%，主要系本期理财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减少以及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97,238.05	3,049,145.76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65,170.89	108,837.09
进项税加计扣除	3,272,625.81	5,238,544.18
合计	8,035,034.75	8,396,527.03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3,235.98	327,530.14
合计	973,235.98	327,530.14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09,193.10	170,387.67
合计	1,509,193.10	170,387.67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219.69	239,269.8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07,305.93	-3,664,177.2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0,122.17	139,570.14
合计	-1,281,208.41	-3,285,337.19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719,812.10	-11,173,875.41
合计	-9,719,812.10	-11,173,875.41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663.40	43,546.69
其中：固定资产	4,663.40	43,546.69
合计	4,663.40	43,546.6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	-------	-------	-------------

			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920.00	
其他	99,433.54	14,433.67	99,433.54
合计	99,433.54	19,353.67	99,433.54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89,045.00	41,770.00	89,045.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975.12	3,670.69	12,975.12
其他	13,512.50	19,326.98	13,512.50
合计	115,532.62	64,767.67	115,532.62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19,718.11	17,669,874.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6,968.62	-1,993,775.03
合计	17,072,749.49	15,676,099.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0,361,051.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054,157.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5,222.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782.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41,154.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5,954.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540.0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698,587.92
所得税费用	17,072,749.49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97,238.05	3,054,065.76
往来款项	1,686.53	1,264,747.35
利息收入	521,369.39	1,397,106.92
其他	164,604.42	123,270.76
合计	5,384,898.39	5,839,190.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类支出	37,640,025.04	33,573,704.50
往来款项	1,779,220.46	161,366.48
其他	102,557.50	61,096.98
合计	39,521,803.00	33,796,167.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入	2,541,516.75	438,830.14
合计	2,541,516.75	438,830.14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0.00	0.00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380,596.97	726,716.71
为发行证券支付的审计、咨询费	76,436,039.41	2,830,188.68
合计	77,816,636.38	3,556,905.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288,301.60	115,701,932.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19,812.10	11,173,875.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44,564.92	15,106,700.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4,882.30	657,772.86
无形资产摊销	706,424.24	666,689.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95,588.78	2,009,05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3.40	-43,546.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75.12	3,670.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3,235.98	-327,530.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4,773.99	-265,920.4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	-1,509,193.10	-170,387.67

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6,968.62	-1,993,77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454,931.21	-14,419,224.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76,870.78	-82,376,994.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3,363.18	14,479,261.85
其他	2,849,955.43	4,904,75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4,778.57	65,106,333.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879,344.82	2,026,588.3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988,270.51	142,348,669.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2,363,483.85	-19,360,399.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351,754.36	122,988,270.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0	500.0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货币资金	500.00	500.00	
合计	500.00	500.00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571,275.37	7.0288	46,188,180.32
欧元	0.00	0	0.00
港币	9,049.30	0.90322	8,173.51
越南盾	24,151,484,655.00	0.000266	6,424,294.92
印尼卢比	4,647,907,950.03	0.000418	1,942,825.5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09,708.72	7.0288	4,285,520.64
欧元	0.00	0	0.00
港币	0.00	0	0.00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0.00	0	0.00
欧元	0.00	0	0.00
港币	0.00	0	0.00
其他应收款			
其中：越南盾	250,968,900.00	0.000266	66,757.73
印尼卢比	1,034,046,858.00	0.000418	432,231.5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423.76	7.0288	45,151.32
印尼卢比	560,400,000.00	0.000418	234,247.2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主要使用货币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越南	越南盾	主要使用货币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印尼卢比	主要使用货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0,269.00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85,813.0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410,865.97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19,302,847.32	19,663,267.78
人工费	9,279,535.40	8,516,116.22
折旧费	1,022,148.61	1,011,609.22
其他	2,430,344.99	1,852,043.05
合计	32,034,876.32	31,043,036.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034,876.32	31,043,036.2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 年 7 月 2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共同在印尼注册成立子公司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2025 年 7 月 31 日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在越南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	42,690,0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安徽嵘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亳州市	亳州市	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AAT VIETNAM ELECTRONICS CO., LTD	100 万美元	越南	越南	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PT XINGUANGYI ELECTRONICS INDONESIA	200 万美元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电子薄膜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4,697,238.05	3,049,145.76
营业外收入		4,920.00
合计	4,697,238.05	3,054,065.76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

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8.13%（比较期：48.5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66%（比较期：28.05%）。

1.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51,251,080.68	-	-	-
应付账款	95,621,692.80	-	-	-
其他应付款	2,004,875.68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8,264.02	-	-	-
租赁负债	-	750,001.18	470,138.28	1,130,440.72
合计	150,315,913.18	750,001.18	470,138.28	1,130,440.7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53,575,285.70	-	-	-
应付账款	70,855,335.64	-	-	-
其他应付款	2,003,189.15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4,175.99	-	-	-
租赁负债	-	690,891.15	296,009.95	-
合计	127,097,986.48	690,891.15	296,009.95	-

1. 市场风险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外币货币性项目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越南盾或印尼卢比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其他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6,571,275.37	46,188,180.32	9,049.30	8,173.51	28,799,392,605.03	8,367,120.44
应收账款	609,708.72	4,285,520.64	-	-	-	-
其他应收款	-	-	-	-	1,285,015,758.00	498,989.31
应付账款	6,423.76	45,151.32	-	-	560,400,000.00	234,247.2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711,978.57	12,306,386.75	7,245.29	6,709.14
应收账款	752,829.32	5,411,638.28	-	-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港元等外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534.81 万元。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681,910.47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1,695,708.06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与延期付款的风险很小，并且与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31,377,618.53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
----	-----------	-------------	-------------

			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1,695,708.06	
合计		21,695,708.06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9,681,910.47	9,681,910.47
合计		9,681,910.47	9,681,910.47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85,250.68	2,385,250.6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属于第三层级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夏超华。

其他说明：

股东姓名	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直接表决权比例 (%)
夏超华	42.44	42.4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市裕鑫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徽商典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合心创投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合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九种茶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九种药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鑫智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聚心万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控股子公司
苏州市联立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苏州市鼎立鑫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夏华超	董事
李永胜	董事、总经理
王苏薇	董事、财务总监
赵井海	独立董事
单英明	独立董事
刘志勇	独立董事
周青兵	董事
邓苏美	职工董事
谢小华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27,334.46	4,238,493.0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转让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最近一次的投资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409,610.6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568,747.02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568,747.02	
合计	1,568,747.02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3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现有总股本 146,86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4,059,200 元（含税），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3,288,301.60 元的 35.74%。实施上述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公司 2025 年度未实施股份回购，且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决定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出资方式，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市新广益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该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7,469,140.87	296,395,563.88

1 至 2 年	857,746.98	702,308.41
2 至 3 年	489,567.07	135,079.41
3 年以上	246,874.64	111,795.23
3 至 4 年	135,079.41	34,469.38
4 至 5 年	34,469.38	
5 年以上	77,325.85	77,325.85
合计	319,063,329.56	297,344,746.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9,063,329.56	100.00%	16,262,368.06	5.10%	302,800,961.50	297,344,746.93	100.00%	15,090,801.36	5.08%	282,253,945.57
其中：										
1.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10,381,601.83	3.25%	0.00	0.00%	10,381,601.83	2,326,263.04	0.78%	0.00	0.00%	2,326,263.04
2. 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308,681,727.73	96.75%	16,262,368.06	5.27%	292,419,359.67	295,018,483.89	99.22%	15,090,801.36	5.12%	279,927,682.53
合计	319,063,329.56	100.00%	16,262,368.06	5.10%	302,800,961.50	297,344,746.93	100.00%	15,090,801.36	5.08%	282,253,945.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262,368.0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7,087,539.04	15,354,376.95	5.00%
1-2 年	857,746.98	171,549.40	20.00%
2-3 年	489,567.07	489,567.07	100.00%
3-4 年	135,079.41	135,079.41	100.00%
4-5 年	34,469.38	34,469.38	100.00%
5 年以上	77,325.85	77,325.85	100.00%
合计	308,681,727.73	16,262,368.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其他客户	15,090,801.36	1,222,083.73	0.00	50,517.03	0.00	16,262,368.06
合计	15,090,801.36	1,222,083.73	0.00	50,517.03	0.00	16,262,368.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9,701,549.13	0.00	59,701,549.13	18.71%	2,985,077.46
第二名	43,592,785.54	0.00	43,592,785.54	13.66%	2,179,639.28
第三名	20,399,151.84	0.00	20,399,151.84	6.39%	1,019,957.59
第四名	13,745,734.30	0.00	13,745,734.30	4.31%	687,286.72
第五名	11,848,580.67	0.00	11,848,580.67	3.71%	592,429.03
合计	149,287,801.48	0.00	149,287,801.48	46.78%	7,464,390.0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2,239,407.99	15,530,409.79
合计	82,239,407.99	15,530,409.7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	1,399,131.36	137,135.00
代垫款项	349,401.38	384,548.33
备用金	91,406.09	41,892.76
往来款项	80,516,634.40	15,000,000.00
坏账准备	-117,165.24	-33,166.30
合计	82,239,407.99	15,530,409.7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2,216,784.55	15,558,326.09
1 至 2 年	134,538.68	0.00
2 至 3 年	0.00	2,250.00
3 年以上	5,250.00	3,000.00
3 至 4 年	2,250.00	3,000.00
4 至 5 年	3,00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82,356,573.23	15,563,576.0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356,573.23	0.14%	117,165.24		82,239,407.99	15,563,576.09	0.21%	33,166.30		15,530,409.79
其中：										
1. 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80,516,634.40	0.00%	0.00		80,516,634.40	15,000,000.00	0.00%	0.00		15,000,000.00
2. 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1,839,938.83	6.37%	117,165.24		1,722,773.59	563,576.09	5.88%	33,166.30		530,409.79
合计	82,356,573.23	0.14%	117,165.24		82,239,407.99	15,563,576.09	0.21%	33,166.30		15,530,409.79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用损失	值)	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其他款项	33,166.30	83,998.94	0.00	0.00	0.00	117,165.24
合计	33,166.30	83,998.94	0.00	0.00	0.00	117,165.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项	52,016,634.40	1 年以内	63.16%	0.00
第二名	往来款项	28,500,000.00	0 至 2 年	34.61%	0.00
第三名	押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21%	50,000.00
第四名	押金	116,180.00	1 年以内	0.14%	5,809.00
第五名	押金	115,880.00	1 至 2 年	0.14%	23,176.00
合计		81,748,694.40		99.26%	78,985.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697,513.53	0.00	75,697,513.53	75,697,513.53	0.00	75,697,513.5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5,697,513.53	0.00	75,697,513.53	75,697,513.53	0.00	75,697,513.5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苏州市伽俐电子有限公司	42,130,213.53	0.00	0.00	0.00	0.00	0.00	42,130,213.53	0.00
安徽嵘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	0.00
新广益(香港)电子有限公司	3,56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67,300.00	0.00
合计	75,697,513.53	0.00	0.00	0.00	0.00	0.00	75,697,513.53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小计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4,697,390.93	500,809,055.96	662,189,829.38	453,242,285.65
其他业务	289,597.64	0.00	351,068.69	134,385.87
合计	714,986,988.57	500,809,055.96	662,540,898.07	453,376,671.5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52,191.09	170,387.67
合计	1,352,191.09	170,387.67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311.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97,238.0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82,429.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3.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5,170.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7,049.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6,176,353.1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2%	1.12	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8%	1.06	1.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